

#### 內 容 提、要

五运六气是粗国医学中重要的基础理論之一。內經中 关于五运六气的文字記載很多,但由于文句古奥观深、證者 不易理解,在学习上向深认为是个困难問題。 作者采用透 显文字将有关五运六气的各个方面初步作了有果統的整理 和透近的解說,明白晓锡,類易接受。

将五运为气作为专题介料,在目前还很少見。 本书对 学习医歷中基础理論的讀者說起一定的帮助和启发作用。

本书提供医学院校在数学上及研究祖园医学者作多考。

# 中医基础理验 五 运 六 气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上海南京西距2004年) 上海市省刊出版业资业并可靠由093 子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傳 上海市即屬六厂印刷

> 統一书号: 14119 · 875 金 价:(八) 0·22 元



## 叙 例

五运六气是素問七篇大論的主要內容,从唐王冰著"玄珠 密語",宋刘温舒著素問入式运气論與,明熊宗立著素問运气 图括定局立成,清医宗金鉴之运气要缺等,皆欲对素問大論有 所发揮,但都沒有把大論的运气理論使之成为較完整的理論 体系,使人易于学习和掌握,反使人望而生畏。因此本书以不 太大的篇幅,勉将素問的运气学說,使之自成系統,而綱举目 張,一覽即可紙其全。

坊刻运气书,能見到的如:运气要缺、运气彀、运气掌缺、运气指掌等,均以歌訣图表为主,其意欲使人易讀易懂,非不善也。但适得其反,这些书都不容易使人讀得懂。反不如汪省之的"运气易霓",張介宾的"类經图翼"引人入胜,此无他,能多說清道理故也。故本书以多誹明道理为主要,适当地輔以图表,一般的歌訣,鄙俚不堪,概不采用,实亦沒有这个必要。

五运六气既出于素問大論,本书的關述,則一以大論为根据,凡非大論所出,如天气生运日順化,天气克运曰天刑,运生天气日小逆,运克天气曰不和等,其义固包涵于大論客主逆从之中,无須巧立名目,徒扰煩声,而无新义也。

· 运气南北政之說,王太仆以降,都錯誤地举以說五运,惟 清季海安陆儋辰勘破了这个道理,是指客气之所司而言,本书 則一破旧例,而独取陆說以闡明之。



## 213/18

目前研究內經最困难的, 莫如五运六气, 本书为了帮助大家对素問运气学說的研究, 以及提供各中医院校教授运气的参考, 特别引用了较多的大論原文, 略加解說。但亦力求避免不必要的繁冗, 俾閱讀时輕松些。

如何运用五运六气的理論于临床,是讀者最关心的問題。 而从来談运气的书,只是把大論中所述的許多病状罗列起来, 若曰某运生某病,某气遭某疾,反弃运用之大法而不言,虽明 如汪省之、陆九芝之流,仍不能脱此窠臼,这于临床是毫无用 处的。本书即反此而行,各运各气所主之疾,置而不言,非不 欲言也,大論全文具载,又胡可胜言?独以藏气法时論为典范, 《公运用的原则大法闡述,只要掌握了原则大法,变化万千的疾 病,都在我心胸了。作者更反对如宋人三因方、圣惠方等按五 运六气臚列方葯,不合现实应用的死教条。

五运六气,本来是在阴阳五行、生克制化的基础上,进一步完洁自然变化的规律,但本书并沒有談到这方面的問題,亦非不言也,当另有討論阴阳五行的专册,故不及之。

本书所制諸图,多以"运气論奥"及"类經图翼"为監本,然亦多有所修訂,使其更能表达大論的旨意。如"六气主时节气图",各节气必对准直綫而书,若书于两綫之間,便說不通了。 又如"南北政分宫星士图",皆一般运气书所无,讀者校閱自知。

本书半是作者学习的笔記,半是餅液稿的整理,然而学业 荒蕪,其間之錯訛,实为力所不遠,无他詞可以見恕于讀者也。

任 应 秋 截于北京1959

## 目 次

→,	釋运气	1
±,	干支甲子	3
	(一) 十干	3
	(二) 十二支	6
	(三) 甲子	·10
Ξ,	五运	
	(一) 千干化运	-14
	(二) 太过不及	·19
	(三) 平气	
	(四) 主選	
	1. 五音建运	
	2. 太少相生	
	3. 五步推运	
	4. 交司时刻	
	(五) 客运	
	1. 太角王統五运	
	2. 少角丁統五运	
四、	六气····································	38
	(一) 十二支化气	.34
	(二) 主气	•38
	(三) 客气	
	1. 司夫在泉	
	2. 南北政	45

(四) 客主加监	49
五、运气同化	53
(一) 天符	
(二) 岁会	
(三) 同天符	
(四) 同岁会	58
(五) 太乙天符	60
六、証治	61
(一) 运用原則	62
(二)	64
1. 肝	64
2. 15	
3. 脾	66
4. 肺	
5. 腎	69
(三) 五行生克通例	
七、結語	74

ģ

٠.

## 一、釋运气

运气,即五运六气的簡称。如素問六元正紀大論云:"五 运六气之应見。"这就是运气的具体名称。而研究运气的,亦 以素問里的几篇大論最为完整,如天元紀大論、五运行大論、 六微旨大論、气交变大論、五常政大論、六元正紀大論、至真要 大論七篇是。但在六节藏象論篇里亦提出了关于运气的一些 基本問題。宋林亿說(1)上述七篇大論,不是素問的本文,可 能是張仲景在伤寒論集里所称的"阴阳大論",經王冰編輯补 入素問的。因此,对运气抱怀疑的人,便以为素問是本来不談 运气的。可是六节凝象論,誰也沒有訟为不是素問的本文,篇 中一大半都是談的运气問題,則素問不談运气的說法,亦沒有 十分理由了。

运气有怎样的含义呢? 据素問六元正紀大論說:

"太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阳明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

古人畒为宇宙間一切事物的变化之所以动而不已,就是由于气化的不断运行。而气化的内容,总不外乎五运六气,则 五运六气,为古人研究气化运行的规律而已。

「什么是五运呢?即木、火、土、金、水五行的运行。什么是 六气呢?即太阳寒水、厥阴风木、少阴君火、少阳相火、太阴湿 Ⅰ土、阳明燥金六气的变化。五行之所以能运,由于与十天于的 阴阳于混合而发生;六气之所以能化,亦由于与十二地支的阴阳支配合而变化。所以五运行大論說:

一工主甲己,金主乙庚,水主丙辛,木主丁壬,火主戊癸。子午之上,少阴主之; 丑未之上,太阴主之; 寅申之上,少阳主之; 卯酉之上,阳明主之; 辰戌之上,太阳主之; 巳亥之上, 厥阴主之。"」

姑不論这段文字的意义宪作如何解釋(实际在后面是要分析的),但从这里可以看出一个問題是:不談五运六 气则 罢,要談,势非首先弄清楚甲乙丙丁……,子丑寅卯……的道 理不行。正如汪省之所說:

》"运气者,以十千合,而为木火土金水之五运;以十二支 对,而为风寒暑湿燥火之六气。"——运气易覽序「

然即, 研究五行配十天干而为五运, 三阴三阳配十二地支, 而为六气之理, 实为研究运气的关键所在了。

### 二、干支甲子

十干和十二支,省称叫做干支,又作幹枝。根据刘恕外紀 所說,是天皇氏所創制的。但后汉书律历志"記称大橈作甲子" 注引月令章句說:

"大燒始作甲乙以名日,謂之幹;作子丑以名月,謂之枝。" 即十干十二支又为大燒氏所作的了,而且他还把干支相 配成为甲子。无論这个傳說是否可靠,但最迟在啟代确已經 在使用干支甲子以紀日紀旬了。楊荣国著中国古代思想史, 記:

"紀日便用于支,以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 干,和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戍、亥十二支相配。 如甲与子相配成甲子,乙与丑相配成乙丑,这样依实翰流,配 合至癸亥为止,恰恰配成为六十日。殷人就以六十日为一周。 不过,殷人虽以干支紀日,但以干为主,如:'己丑卜,戾雨。'意 思就是說,己丑这天卜,說是庚寅天即明天会下雨。但这文中 沒有把'庚寅'的'寅'字写下来,即沒有把'支'写下来,于此可 見他們紀日只着重在干丽不在支。幷且这样的例子,在卜辞 中是数見不鮮的。"——历法思想的兴起

虽然如此,在甲骨文字的卜辞中,記載甲子的是数見不鮮'的,据朱芳圃氏說:

"民国十八年秋季,容庚曾为燕京大学购得一枚,列六十甲子甚全,骨版刮治甚平滑,背面又經站凿,此版既非卜用,可决为专作旬历之用了。"——甲骨学商史稿

以此說明干支甲子在殷代,突为紀日紀旬普遍应用的符号了。 •

#### (一) 十 干

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为什么称作十干呢?顏 师古注汉书食货志云:"干,犹个也。"也就是十个数目字的意思。前面已經談到殷人主要是用这十个字来紀天日的次第,因而又叫十天干。皇极經世云:"十干,天也。"即是此义。这十干究具有什么样的含义能代表天日演进的番号呢?茲将史記和汉书的解釋并列如下:

<del> </del>	史記律书	汉书律历志
申	万物剖符甲而出也	出甲于甲
乙	万物生軋軋	奋軋于乙
闷	阳道著明	明炳于丙
J	万物丁壮	大盛于丁
戊	•	丰楙于戊
큰	·	理紀于己
庚	阴气庚万物	斂更于庚
辛	万物之辛生	悉新于辛
壬	阳气任莽于下也	怀任于王
癸	万物可揆度	陈揆于癸

于此看出十干的次第,不外乎是象征着万物由发生而少壮、而繁盛、而衰老、而死亡、而更始的順序。如:甲为嫩芽突破孳甲的初生(剖符出甲),乙为幼苗逐漸抽軋的生长(奋軋于乙),丙为阳盛气充,生长得特别地显著(阳道明丙),丁为不断地壮大成长(丁壮大盛),戊为越发茂盛(丰赋于戊),己为成熟之极(理紀于己),庚为果实收斂,生命将从此而更换(斂更于庚),辛为成熟辛杀以后,新的生机又潜伏起了(悉新于辛),壬为阳气又妊养着新的生命(阳气怀任),癸为生命又将开始,宿根待发(陈揆于癸)。可見用十干来計算天日演进的次序,是对万物生命发展过程的观察而得出的,是人类在生活中的体现,是很素朴的。后来由于阴阳五行学說的不断发展,分析这十干不仅具有阴阳两种性质,同时亦以之分别納入五方、五行、五季、五藏了。素問藏气法时論說:

"肝主春,……其日甲乙(王冰注:甲乙为木,东方干也)。 心主夏,……其日丙丁(王冰注:丙丁为火,南方干也)。脾主长 夏、……其 成记(王冰注:戊己为土,中央干也)。肺主秋、 ……其日庚辛(王冰注:庚辛为金、西方干也)。腎主冬、…… 其日壬癸(王冰浩:壬癸为水、北方干也)。" 人

五行、五季、五方、五藏的含义,只是一个。如五行的木,在五季的春亦为木,在五方的东亦为木,在五藏的肝亦为木。 五行的火,在五零的夏亦为火,在五方的南亦为火,在五藏的心亦为火。其余几行,莫不如此。但五行之数仅有五,而十干之数則为十,以十干分属五行,每一行势必两干并居,才能如数备属,即如上述素問所列,甲乙木,丙丁火,戊己土,庚辛金,壬癸水。每一行并居的两干,究有什么区別呢?刘温舒說:

「"甲、丙、戊、庚、壬为阳,乙、丁、己、辛、癸为阴。五行各一阴一阳,放有十日。"——素問入式运气論奥: 論十于

于是便知道了,甲乙同處木,但甲为阳木,乙为阴木。丙丁同属火,丙为阳火,丁为阴火。戊己同属土,戊为阳土,已为阳土。庚辛同属金,庚为阳金,辛为阴金。壬癸同属水,壬为阳水,癸为阴水。十干五行,如此阴阳配合,正如皇极内篇所云:"十干者,五行有阴阳也。"易曰:"一阴一阳之謂道",无穷的变化,才能由此而生。

审、丙、戊、庚、壬五干为什么属阳,乙、丁、己、辛、癸五干为什么属阴呢?刘完素云:"凡先言者为剛为阳,后言者为柔为阴也。"(伤寒直格論方卷上)其意若曰,申与乙,甲在先而乙在后,則甲为阳乙为阴。丙与丁,丙在先而丁在后,则丙为阳丁为阴。戊与己,戊在先而己在后,则戊为阳己为阴。庚与辛,庚在先而辛在后,则庚为阳辛为阴。壬与癸,壬在先而癸在后,则壬为阳癸为阴。果如其义,則阴阳两字,却是阴在先而

阳在后,其又何說?其实此仍为奇耦之序,由十干的次第,甲、丙、戊、庚、壬为一、三、五、七、九奇数,乙、丁、己、辛、癸为二、四、六、八、十耦数,奇为阳,积为阴,古义昭然,百世不惑。 兹将十干阴阳分属五行、五方、五季、五臟之义,列表如下:

十十五行配合表
---------

+	于	印	Z	丙	T	戊	己	庚	辛	£	癸
朗	阳	田和	阴	阳	朗	阳	朗	阳	阴	翔	阴
Æ	行	7	<b>k</b>	火		土		金		水	
Ħ.	方	<i>₹</i>	东		有	H	þ	厚	<b>\$</b>	4	t
<b>f</b> .	季	寄		]	Ę	长.	夏	₹	\t	4	٠,

## (二) 十二支

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这叫做十二支。据类篇云:"支,分也。"古人将十二支分别以紀月,一岁十二个月,每月各建一支,如:正月建寅,二月建卯,三月建辰,四月建巳,五月建午,六月建未,七月建申,八月建酉,九月建戊,十月建亥,十一月建子,十二月建丑。这就是一般所称的月建。建,犹健也,亦即易所謂"天行健"之意。十二支,又叫做十二辰,郝懿行疏尔雅釋訓不辰云:"辰者,詩傳箋并云时也。"春夏秋冬,称为四时,每一时为三个月,把十二支分别建立于十二月了,便可以据十二支以紀月、紀时、紀岁的健行不息。紀日成月,紀月成时,紀时成岁,因而这十二支又叫做岁阴,以月为阴也。尔雅释天云:"岁阴者,子、丑、寅、卯、辰、巳、

午、未、申、酉、成、亥十二支是也。"归为阳,月为阴,阳为天,阴 为地,十二支既足以紀月成岁,所以又叫做十二地支。]

十二地支建于十二月的次序,为什么要始于寅而終于丑 呢? 史記和汉书亦曾作了解釋,茲仍幷列如下:

十二支	史記律书	汉书律历志
寅	万物始生藏然也	引达于寅
<b>a</b> p	言万物茂也	門亦干卯
反	万物之蜧也	振美于辰
已	阳气之已尽	已盛于已
午.	阴阳交闰午	粤布于午
未	万物皆成有滋味也	味憂于未
申	<b>朗用事申賊万物</b>	申坚于申
酉	万物之老也	留执于西
戌	万物尽灭	华入于戌
荄	該也阳气藏于下也	該閔于亥
子	万物滋于下	孳萌于子
丑	紐也,阳气在上未降,万物厄紐未敢出。	紅牙于丑
	·	

这十二支的次第,与十于可謂具有同一意义,主要仍在說明事物发展的由微而盛,由盛而衰,反复变化进展的过程。正月为孟春,阳气初发,生物开始演变(始生蟾然),故建之以寅。二月仲春,阳气方盛,生物的成长渐茂(卯茂也),故建之以卯。三月季春,春阳振动,生物越发长得美茂(振美),故建之以辰。四月孟夏,阳气益为盛壮(已盛);故建之以已。五月仲夏,阳盛阴生,生物的成长,尊繁叶布(阴阳交,等布),故建之以午。六月季夏,生物盛长,果实成熟(物成有味),故建之以未。七月孟秋,秋凉初至,生物成熟潮收(申賊万物),故建之以申。八

月仲秋,阴气漸盛,生物衰老(万物之老),故建之以酉。九月季秋,生物尽收(尽灭),故建之以戌。十月孟冬,阴气漸盛于外,阳气潜藏于内(阳气藏于下),故建之以亥。十一月仲冬,地下的初阳渐旺,生物的幼芽,已开始从地下孳生(孳萌),故建之以子。十二月季冬,阴已尽,阳已动,生物的幼芽,已将解脱阴紐(紐牙)而出土,故建之以丑。本来子丑寅卯之序,子在第一位,而分建于各月,却从寅开始,这是什么道理呢? 張景岳說:

【"建子之月,阳气虽始于黄鍾,然犹潜伏地下,未見发生之功,及其历丑轉寅,三阳始备,于是和风至而万物生,萌芽动而蛰藏振,逼满寰区,无非生意。故阳虽始于子,而春必起于寅。是以寅卯辰为春,已午未为夏,中酉戌为秋,亥子丑为冬,而各分其孟仲季焉。"——类經图翼:气数統論】

十二支既有紀月、定岁、分立四时的作用,而月也、岁也、四时也,无不有阴阳五行生生化化的道理存乎其中,正如素問 六节藏象論所說:

"天为阳, 地为阴, 日为阳, 月为阴。行有分紀, 周有道理。 ……五日謂之候, 三侯謂之气, 六气謂之时, 四时謂之岁, 而各 从其主治焉。五运相襲, 而皆治之, 終期之日, 周而复始, 时立 气布, 如环无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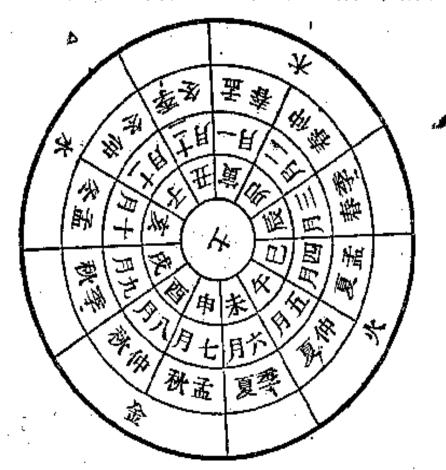
一候五日,一气三候,一时六气,一岁四时,統由天地日月的阴阳变化,五运承襲,才能时立气布,因而十二支亦必列入阴阳五行的范畴,才足以穷岁气的变化。如何列十二支于阴阳五行呢? 張景岳說:

"十二支以应月,地之五行也,子阳亥阴曰水,午阳巳阴曰

火,寅阳卯阴曰木,申阳酉阴曰金,辰戌阳、丑未阴曰土。"—— 类經图翼:五行統論

为什么十二支的阴阳五行要这样配合呢? 首要了解阳数 奇、阴数偶的道理。一、三、五、七、九、十一这六个月統为单 数,单数为奇属阳。而一月建寅,三月建辰,五月建午,七月建 申,九月建戌,十一月建子,所以寅、辰、午、申、戌、子六支都为 阳支。二、四、六、八、十、十二这六个月統为双数,双数为偶属 阴。而二月建卯,四月建已,六月建未,入月建酉,十月建亥,十二月建丑,所以卯、已、末、酉、亥、丑六支都为阴支。

亥月、子月,一阴一阳,正当孟、仲两个冬月,冬为北方寒 气所化,为水,所以亥子同属于水。巳月、午月,一阴一阳,正 当孟、仲两个夏月,夏为南方热气所化,为火,所以巳午同属于 火。寅月、卯月,一阳一阴,正当孟、仲两个春月,春为东方温



十二支月建五行所属图

气所化,为木,所以寅卯同属于木。申月、酉月,一阳一阴,正当孟、仲两个秋月, 款为酉方燥气所化,为金, 所以申酉同属于金。辰为季春三月, 未为季夏六月, 成为季秋九月, 丑为季冬十二月, 这四个季月, 都是中央土寄王于四时的月分, 所以都属土。素問太阴阳明論云:"脾者、土也, 治中央, 常以四时长四藏,各十八日寄治。"即在三月(辰)、六月(未)、九月(戌)、十二月(丑)这四个月的立春、立夏、立秋、立冬节气前的十八天, 都是中央土客王的时节。大义如此, 并列图以阴之, 图如上。

#### (三) 甲 子

前面已經談到殷人的紀日已經是干支合用了,他們为檢查日子的方便,还在甲骨上刻制出六十个不同的甲子表来,在其它的許多甲骨文字中,尤其是卜辞中,在在都在运用甲子,如:"甲辰卜,商受年(2)。""癸卯卜亘貞,我受黍年(3)。""甲戌卜大点,今日不雨(4)。"……都是。

天干和地支配合起来,为什么便叫做甲子呢?十天干与十二地支相配,天干在上,地支在下,按着干支各有次序,順序相加,便显然見到天干的甲,和地支的子,首先排列起来了。 所以素問六微旨大論說:

》"天气始于甲,地气始于子,子甲相合,命曰岁立,謹候其 "时,气可与期。"

意思即是說: 推算天气的有个干,而十干的次第以甲字 为始;推算地气的有十二支,而十二支的次第以子字为始。从 干支的头一个字甲和子开始,依次把它們配合起来,一直到十 干末尾的癸字和十二支末尾的亥字相互配合了,刚刚是六十整数,便是甲子一周。甲子的次第建立好了,推算岁气的方法亦从而建立了,于是候时占气,都可以甲子的推算而預期。

干支配合的方法是: 甲、丙、戊、庚、壬五个阳干,和子、寅、辰、午、申、戌六个阳支相配,乙、丁、己、辛、癸五个阴干,和丑、卯、巳、未、酉、亥六个阴支相配,这样干的十数与支的十二数相配,天干往复排行六次,地支往复排行五次,便构成了六十輪甲子的一周,其次序如下表:

田	<u> </u>	李
т.	_J	200

天地	于支	甲\ 子	乙\ 丑	页页	·*-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水	壬申	<b>癸</b> 酉.
天地	于 支	<b>野</b>	乙)	丙 <b>V</b> 子	工	戊寅	己卵	庚辰	辛 巳	壬午	<b>癸</b>
天地	于 支	<b>申</b>	乙	丙戌	丁亥	戊 子	己丑	庚.寅	辛' 卯	壬辰	——— 癸 巳
天地	于 支	年	乙 <sub>1</sub>	两 <sub>点</sub> 中	丁酉		己亥	庚 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于 支	更辰	Z\	丙午	丁 系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 丑
天地	<b>モ</b>	甲V寅	<u>乙</u> .	丙辰	丁 已	戊 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壬戌	癸亥

素間六节廢象論說:

六明

"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甲六复而終岁,三百六十日法 也。" 十日,就是十干,从上表不难看出十天干在一周甲子里,是 經过往复排衍六次的,这就叫做日六竟而周甲,竟、尽也。一 年本来是三百六十五天,这五天是由各个节气所余的奇零数 累积起来的,古人往往置而不言,仅概举其六六三百六十日的 大数。单是天干的六竞,还不能成为甲子,必须与地支的五周 相配才行,所以素問天元紀大論說:

"天以六为节,地以五为制,周天气者六,期为一备,移地 紀者五,岁为一周。……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气为一紀,凡 三十岁。千四百四十气,凡六十岁,而为一周。不及太过,斯 皆見矣。"

十干为阳,主天,十二支为阴,主地。十天干往复輪周六次,是謂"天以六为节","周天气者六"。十二地支往复輪周五次,是謂"地以五为制","終地紀者五"。天干六周,地支五备、是謂"五六相合"。这就是干支构成甲子的基本要义。五六相合,构成六十周甲子以后,前三十年包括七百二十节气(一年二十四节气,三十年故如上数),这叫做一紀,或者叫做一世。再加上后三十年的七百二十节气,凡一千四百四十节气,而成为整整一周甲子的六十年。在这六十年中,有了由阴阳干支配合的甲子来推行,凡五运六气的太过不及,均可从此而見。甲子的天干,主要是主五运的盛衰,五运行大論所謂"五气主岁,首甲定运。"义即指此。甲子的地支,主要是司六气的变化,六元正紀大論所謂"六气六变,胜复淫治"的道理,就要从地支上来推求。所以誹求五运六气,必不能离开干支甲子。 張景岳說:

"举一岁之气,及干支之数而言,从天用干,则五日一候

(一个节气十五日,凡三候)。五阴五阳,而天之所以有十干,甲戊(甲丙戊庚壬)以阳变,己癸(乙丁己辛癸)以阴变,五之变也。从地用支,即六日一变,六剛六柔,而地之所以有十二支,子已(子丑寅卯辰巳)以阳变,午亥(午未申酉戌亥)以阴变,六之变也。十干以应日,十二支以应月,故一年之月两其六,一月之日六其五,一年之气四其六,一气之候三其五。总計一年之数,三十六甲而周以天之五,三十子而周以地之六。"——类經图翼:气数統論

可見十于与十二支五六相合而成甲子, 并不是偶然的事, 用甲子紀月、紀日、紀时, 都是很早的, 惟用甲子紀年, 是在东汉光武以后, 才逐渐普遍地使用, 东汉以前紀年的符号, 据尔雅說:

"太岁在甲日閼逢,在乙曰旃蒙,在丙日柔兆,在丁曰强 圉,在戊曰蓍雅,在己曰屠維,在庚曰上章,在辛曰重光,在壬 曰玄黓,在癸曰昭阳。

太岁在寅曰摄提格,在卯曰单閼,在辰曰执徐,在巳曰大**荒落**,在午曰敦牂,在未曰协治,在申曰渚滩,在酉曰作噩,在 戊曰閻茂,在亥曰大渊献,在子曰困敦,在丑曰赤奋若。"—— 釋天

相当于十干的,称为岁阳;相当于十二支的,称为岁阴。把这岁阳岁阴配合起来,也有甲子之义。如: 岁阳之甲叫盟逢,岁阴之子叫困敦,盟逢困敦配合起来,便相当于甲子;岁阳之乙叫旃蒙,岁阴之丑叫赤奋若,旃蒙赤奋若配合起来,便相当于乙丑。其他岁阳岁阴依次相配,亦如甲子之紀年,只是沒有五六节制,阴阳相合之义,而終为甲子所代替了。

#### 三、五 运

五运,即木、火、土、金、水五行之气在天地阴阳中的运行和变化。素問天元紀大論云:"五运阴阳者, 天地之道也。"所謂道, 也就是运行变化的规律。那末, 五行如何化生为五运呢? 主要是由十天于的变化而来, 也就是所謂十千化运。兹述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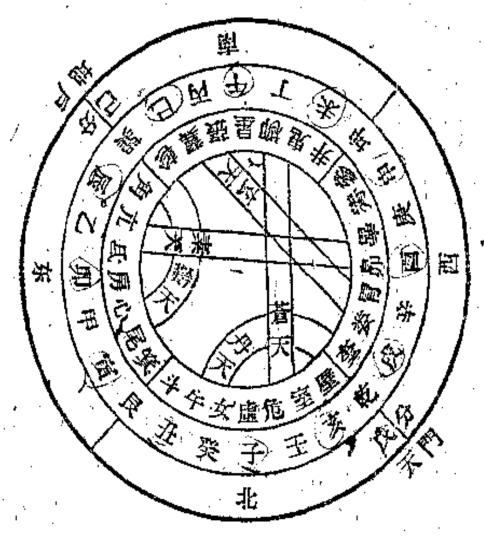
## (一) 十千化运

五行的分配十天干是:甲乙为木,丙丁为火,戊己为土, 庚辛为金,壬癸为水,已經解說在前面。在五运,便要把这五 行十干的阴阳干,重新配合,而如素問五运行大論所說:

"土主甲己,金主乙灰,水主丙辛,木主丁玉,火主戊癸。" 甲为之行的阳干,己为土行的阴干,甲己相合,化为五运的土运。乙为木行的阴干,庚为金行的阳干,乙庚相合,化为五运的金运。丙为火行的阳干,辛为金行的阴干,丙辛相合,化为五运的水运。丁为火行的阴干,壬为水行的阳干,丁壬相合,化为五运的水运。戊为土行的阳干,癸为水行的阴干,戊聚相合,化为五运的火运。从这甲已土运、乙庚金运、丙辛水运、丁壬木运、戊癸火运的次序看来,仍然是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水、木生火五行相生的次序。为什么化运的十干要不同于五行十干的阴阳相配呢?五行十干的配合,是以五方、五季等关系而确定的,五行之气既化为运而运行于天,这便有关于 天体上星宿的問題了。素問五运行大論說:

"覽太始天元册文: 丹天之气,經于牛女戊分;黔天之气, 經于心尾已分;蒼天之气,經于危室柳鬼;素天之气,經于元氐 1. 昴毕;玄天之气,經于張翼娄胃。所謂戊己分者,奎壁角軫,則 天地之門戶也。夫侯之始,道之所生,不可不通也。"

为了便于了解这段文字所說的內容, 尽先列图如下:



五气經天化五运图。

丹天之气,即五行火气化見于天的赤色。鮬(个)天之气,即五行土气化見于天的黄色。 蒼天之气,即五行木气化見于天的青色。素天之气,即五行金气化見于天的白色。 玄天之, 你, 南五行水气化見于天的黑色。, 牛、女、心、尾、危、室、柳、鬼、广、氐、昴、毕、張、翼、娄、胃、奎、壁、角、軫等, 是天体上

二十八宿的宿名。它們布列在天体上的情况是这样的:

角、亢、氐、房、心、尾、箕,是东方蒼龙七宿,凡七十五度。 計角十二度、亢九度、氐十五度、房五度、心五度、尾十八度、箕 十一度。

斗、牛、女、虚、危、室、壁;是北方玄武七宿,凡九十八度。 計斗二十六度、牛八度、女十二度、虚十度、危十七度、室十六度、壁九度。

奎、娄、胃、昴、毕、觜、参、是西方白虎七宿,凡八十度。卧 奎十六度、娄十二度、胃十四度、昴十一度、毕十六度、觜二度、 参九度。

井、鬼、柳、星、張、翼、軫,是南方朱雀七宿,凡一百一十二 度。計井三十三度、鬼四度、柳十五度、星七度、張十八度、**翼** 十八度、軫十七度。

共周天三百六十五度。

从上图可以清楚地看到二十八宿的方位,及其干支所属。 四方的地支,代表着四季十二月,四方的天干,即为五行方位 所属。那末,所謂"丹天之气,經于牛女戊分"者,即五行火气 在天体上經于牛、女、奎、壁四宿时,在十干即适当戊癸的方位,因而逢戊逢癸年,便是火气的运化主事,是为戊癸化火。所謂"勤天之气,經于心尾已分"者,即五行土气在天体上經于心、尾、角、軫四宿时,在十干即适当甲已的方位,因而逢甲逢己年,便是土气的运化主事,是为甲己化土。所謂"蒼天之气,經于危、室、柳、鬼"者,即五行木气在天体上經于危、室、柳、鬼四宿时,在十干即适当丁壬的方位,因而逢丁逢壬年,便是木气的运化主事,是为丁壬化木。所謂"素天之气,經于亢、压、 易、毕"者,即五行金气在天体上經于亢、氏、易、毕四宿时,在十干即适当乙庚的方位,因而逢乙逢庚年,便是金气的运化主事,是为乙庚化金。所謂"玄天之气,經于張、翼、娄、胃"者,即五行水气在天体上經于張、翼、娄、胃四宿时,在十干即适当丙辛的方位,因而逢丙逢辛年,便是水气的运化主事,是为丙辛化水。

于此尚須明确的問題有二: 奎、壁、角、軫四宿何以分別 称为戊分、己分?又何以叫做天門、地戶呢?

十天干在图的方位中,甲乙木在东,丙丁火在南, 庚辛金 在西,壬癸水在北。戊己上应居于中央, 今不居中央,而戊土 寄于乾方的戌位,己土寄于巽方的辰位也。戊己为什么要这 样分别寄居乾巽两方呢?沈括解释說:

"素問以奎、壁为戊分、軫、角为己分、奎、壁在戌亥之間(見前图),謂之戊分,即戊当在戌也。角、軫在辰已之間,謂之己分,即己当在辰也。遁甲(即遁甲經、专誹六甲循还推数的、为术数之一种)以六戊(戊辰、戊寅、戊子、戊戌、戊申、戊午)为天門,天門在戌亥之間,即戊亦当在戌。六己(己已、己卯、己丑、己亥、己酉、己未)为地戶,地戶在辰巳之間,即己亦当在辰。辰戌皆土位,故戊己寄焉(天干土位,寄于地支的土位)。二、設正相合。按字书,戌从戊从一,即戊寄于戌,盖有从来。辰文从厂(晋汉),从灭(晋身),交从乙(晋隐),从己,即己寄于辰,与素問遁甲相符矣。五行:土常与水相随,戊,阳土也。一,水之生数,水乃金之子,水寄于西方金之未者,生水也,而旺土包之,此戌之理如是。已,阴土也,六(十干,己在第六位),水之成数也,水乃木之母,水寄于东方之末者,老水也,而衰土(即

是辰木所制之土)相与隐于厂下者,水土之墓也。厂,山巖之,可居者; L,隐也。"——梦溪补笔談: 象数

<u>总之,辰戍是十二支的土位,戊已是十于的土,土</u>寄居于 土位,这是很自然的。

天門、地戶的含义,据張景岳說:

"周天七政躔度(即日月星辰在天体上所經行的度数),即春分二月中,日躔壁初,以欢而南,三月入奎、娄,四月入胃、昴、毕、五月入觜、参、六月入井、鬼、七月入柳、星、張。秋分八月中,日躔翼末,以交于軫、循次而北、九月入角、亢,十月入氐、房、心、十一月入尾、箕、十二月入斗、牛,正月入女、虚、危、至二月复交于春分而入奎、壁矣。是日之长也,时之煖也,万物之发生也,皆从奎、壁始。日之短也,时之寒也,万物之收藏也,皆从香、乾始。故曰春分司自,秋分司閉、夫既司启閉,要非門戶而何。自奎、壁而南,日就阳道,故曰天門;角、軫而北,日就阴道,故曰地声。"——类經图翼:奎壁角軫天地之門戶說

是天門、地戶,亦素問天元紀大論所謂"天以阳生阴长,地 以阳杀阴藏,"阴阳消长之所从出的意义而已。

后人解釋十千化运的道理,是从各年第一个月月**建的寅**位上产生的,如刘温舒說:

一个两者火之阳,建于甲已岁之首,正月建丙寅,丙火生土,故甲已为土运。戊者土之阳,建于乙庚岁之首,正月建戊寅,戊土生金,故乙庚为金运。 庚者金之阳,建于丙辛岁之首,正月建庚寅,庚金生水,故丙辛为水运。甲者木之阳,建于戊癸岁之首,正月建甲寅,甲木生火,故戊癸为火运。 壬者水之阳,建于广丁壬岁之首,正月建壬寅,壬水生水,故丁壬为木运。"——秦

#### 間入式运气論與

这样解释,虽未必是化运的所以然,但确便于推算和記忆,足資参考。

【十干所化的运,叫做中运,其意义即如素問六元正紀大論 說:

"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运居其中,而常先也。"

天气在上,地气在下,运气居于上下之中,气交之分,故天气欲降,即居中的运必先之而降;地气欲升,而居中的运亦必先之而升,这中运通主一年的岁气,所以一般又有大运之称。 素問天元紀大論說:

("甲己之岁,土运統之;乙庚之岁,金运統之;丙辛之岁,水运統之;丁壬之岁,木运統之;戊癸之岁,火运統之。"

所謂統,就是通紀一年的意思。例如甲年、則阳土通紀全年的运,之年、則阴土通紀全年的运,其余类推。正因其能通紀一年,所以一般才把它叫做大运。)

五运所从化生的基本知識既了解了,而在运用时,还有主要的几个內容必須知道,它就是:(一)太过不及。(二)平气。(三)主运。(四)客运。兹分别列述如下:

#### (二) 太过不及

太过,即主岁的运气旺盛而有余。不及,即主岁的运气衰少而不足。甲、丙、戊、庚、壬五阳干,均主运气的有余,是为太过。乙、丁、己、辛、癸五阴干,均主运气的衰少,是为不及。例如:甲己化士,同样的土运主事,逢六甲年(甲子、甲戌、甲申、

甲午、甲辰、甲寅)便为土运太过,气交变六論所謂"岁土太过, 爾湿流行"是也。逢六己年(己已、己卯、己丑、己亥、己酉、已未) 便为土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土不及,风乃大行"是也。

丙辛化水,同样是水运主事,逢六丙年(丙寅、丙子、丙戌、 丙申、丙午、丙辰)便为水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水太过, 寒气流行"是也。逢六辛年(辛未、辛巳、辛卯、辛丑、辛亥、辛 酉)便为水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水不及,湿乃大行"是 也。

戊癸化火,同样的火运主事,逢六戊年(戊辰、戊寅、戌子、戊戌、戊申、戊午)便为火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火太过,炎暑流行"是也。逢六癸年(癸酉、癸未、癸巳、癸卯、癸丑、癸亥)便为火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火不及,寒乃大行"是也。

乙庚化金、同样的金运主事,逢六庚年(庚午、庚辰、庚寅、 庚子、庚戌、庚申)便为金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金太过, 燥气流行"是也。逢六乙年(乙丑、乙亥、乙酉、乙未、乙巳、乙卯)便为金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金不及,炎火乃行"是 也。

丁壬化木,同样的木运主事,逢六壬年(壬申、壬午、壬辰、、壬寅、壬子、壬戌)便为木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木太过,风气流行"是也。逢六丁年(丁卯、丁丑、丁亥、丁酉、丁未、丁巳)便为木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木不及,燥乃大行"是也。

太过是本运的气胜,所以土太过即湿气流行,水太过即寒气流行,火太过即暑气流行,金太过即燥气流行,木太过即风

气流行。以上为湿、水为寒、火为暑、金为燥、木为风也。不 及,即本气敌不过克我者,所以上不及即风气大行,风为木,木 克土也。水不及即湿气大行,湿为土,土克水也。火不及即寒 气大行,寒为水,水克火也。金不及即炎火大行,炎为火,火克 金也。木不及即燥气大行,燥为金,金克木也。

【凡属甲、丙、戊、庚、壬太过之年,各运之气,都在大寒节 (十二月中气)前十三日交运。凡属乙、丁、己、辛、癸不及之年, 各运之气,都在大寒节后十三日交运。气交变大論云:"太过 者先天,不及者后天。"又六元正紀大論云:"运有余,其先至; 运不及,其后至。"都是这样一个道理。

## (三) 平气

五运之气;既非太过,又非不及,便叫做平气。它和太过、不及,称为"五运三紀"。如五常政大論所謂"三气之紀",即指此太过、不及、平气三者不同之运而言。五运十干,不属于阳,便属于阴。阳为太过,阴为不及,为什么可以产生平气呢? 正如張景岳所謂: "运太过而被抑,运不及而得助" 也(类經图翼: 五运太少齐兼化逆順图解)。例如: 癸巳年是火运不及,因癸为阴火也,但巳在南方属火,不及的癸火得着南方巳火的帮助,于是便平匀而无不及之弊了,因而火运不及的癸巳年,便一变而为平气之年。又如: 戊辰年是火运太过,以戊属阳火也,但辰年总是太阳寒水司天,太过的火运,遇着司天的寒水,便被抑制住了,因而火太过的戊辰年,又一变而为平气之作。又如: 辛亥年是水运不及,以辛为阴水也,但亥在北方属水,不及的辛水,得着北方亥水的帮助,于是亦平匀而无不及

"王注太过不及,各紀年辰,此平木运注不紀年辰者,平气之岁,不可以定紀也。或者欲补注云謂丁巳、丁亥、壬寅、壬申 岁者,是未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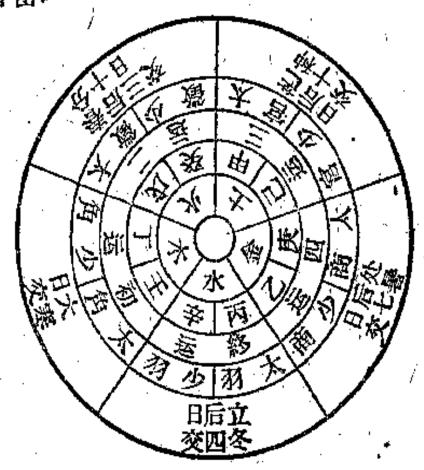
本气在气运上的征象,就是无偏无颇,不胜不衰, 五运之性,各守其平。故五常政大論說:

"平气何如而名,何如而紀也?岐伯对曰:昭乎哉智也。 木曰敷和,火曰开明,土曰备化,金曰审平,水曰静顺。"

木气敷布和柔,火气上升而明,土气备具生化,金气审平 先妄,水气清净柔顺,即为五运各守其平之征象,即物阜民安, 疾疫不兴了。

### (四) 主 运

在运,即五运之气分主于一年各个季节的发气。全年分 做五步运行,从木运开始,而火运、而土运、而登运、而水运,以 相生之次而运行,直至水运而移。每一步运,各主七十三日零 五刻,每年木运的起运,都开始于大寒日,岁岁如此,居恒不变,略如下图:



五运主运图

从上图看出,要了解主运的具体内容,必须先弄清楚以下几个問題: 1.五音建运。2.太少相生。3.五步推运。4.交司时刻。茲分述如下:

#### 1. 五 音 邈 运

五音,即宫、商、角、徽、羽。宫为土音,商为金普,角为木音,徵为火音,羽为水音。由于五音亦生于五行之气,所以它們亦各属于五行。角者,触也。由阳气触动而发生,木亦是春阳之气发动而生者,所以角为木之音。徵者,止也。阳盛而极,物盛即止,火为盛阳之象,司炎暑之命,所以徵为火之音。宫者,中也。为中和之义,惟土居中央,化生万物,所以宫为土

一之音。商者,强也。为坚强之义,五行的金,性最坚强,所以商 为金之音。羽者,舒也。阴尽阳生,万物将舒,惟水令具有这 种生机,冬尽春回,水能生木,所以羽为水之音。」

五音譜之于乐器,惟絲弦最能表达,宮者須八十一根絲弦,商音七十二根絲弦,角音六十四根絲弦,徵音五十四根絲弦,羽音四十八根絲弦。于此看出,宮的絲最多,羽的絲最少,商的絲次多,徵的絲次少,惟角的絲数居于四音多少之間。因其絲数的多寡不同,各音的清浊高下长短,便有显然的区分。宮絲最多,它的音便最长、最下、最独。羽絲最少,它的音便最短、最高、最清。商絲次多,它的音便次长、次下、次独。徵絲次少,它的音便次短、次高、次清。角絲多寡适中,它的音便介于长短、高下、清浊之間。

五音的解說既清楚了,便把它分別建立于五运十千之中。 宮为土音,建于土运,在十千为甲己。商为金音,建于金运,在 十千为乙庚。羽为水音,建于水运,在十千为丙辛。角为木 香,建于水运,在十千为丁壬。御为火音,建于火运,在十千为 戊癸。素間阴阳应象大論說:

"……在地为木,……在音为角。……在地为火,……在音为衡。……在地为土,……在音为宫。……在地为金,……在音为商。……在地为金,……在音为商。……在地为水,……在音为羽。"

五音于五行五运之义,略其于此。

## 2. 太少相生

由于十干有阴阳之别,五音建于五运,亦应有阴阳的区分。据素間六元正紀大論叙述六十年运气病治之紀的記載,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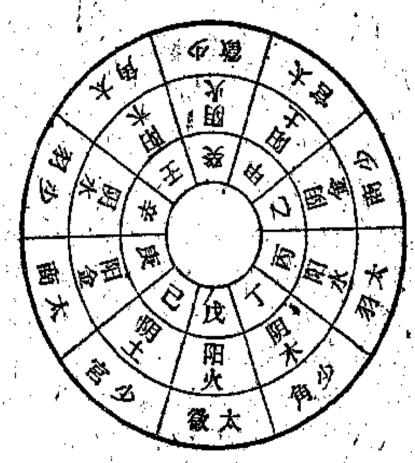
以太和少来分別五音的阴阳的。如:十干以甲、丙、戊、庚、壬为阳、乙、丁、己、辛、癸为阴,在阳干则属太,在阴干则属少。例如: 甲己土属宫音,阳土甲为太宫,阴土已为少宫。乙庚金属商音,阳金庚为太商,阴金乙为少商。丙辛水属羽音,阳水丙为太羽,阴水辛为少羽。丁壬木属角音,阳木壬为太角,阴木丁为少角。戊癸火属徵音,阳火戊为太徵,阴火癸为少徵。

五运的相生,既为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五音既建立于五运了,当然亦必以五运之相生而生。但除此而外,另有一太少互为相生之义存乎其中。所謂太少相生,亦即阴阳相生。試以甲己土年为例,甲为阳土,土生金,便是阳土生阴金,于五音便是太宫生少商。金生水,便是阴金生阳水,也就是少商生太阳。水生木,便是阳水生阴木,也就是大阳水生阴木,也就是大阳水生阴木,也就是大阳水生阴木,也就是少角生太微。火生土,便是阳火生阴土,也就是太微生少宫。

己为阴土,土生金,便是阴土生阳金,也就是少宫生太商。 金生水,便是阳金生阴水,也就是太商生少羽。水生木,便是 阴水生阳木,也就是少羽生太角。木生火,便是阳木生阴火, 也就是太角生少徵。火生土,便是阴火生阳土,也就是少徵生 太宫。如此太少相生,如环无端,以衍成运气阴阳的变化。張 景岳觀:

"盖太者属阳,少者属阴,阴以生阳,阳以生阴,一渤一静,乃成易道。故甲以阳土,生乙之少商;乙以阴金,生丙之太初; 丙以阳水,生丁之少角;丁以阴木,生戊之太徵;戊以阳火, 生己之少宫;已以阴土,生庚之太商;庚以阳金,生辛之少初; 辛以阴水,生壬之太角;壬以阳木,生癸之少徵;癸以阴火, 复生 甲之太宫。"——类經图翼:五音五运太少相生解

,太为有余,少为不足,不仅紀主运如此,中逐、客运,亦各 有太少相生之义。茲构圓周图如下,以明究竟。



五音建运太少相生图

#### 3. 五步推运

主运五步,在一年的五季中,木运主春分而为角。木能生火,放火运灰之,主夏分而为微。火能生土,放土运又灰之,主 长夏而为宫。土能生金,放金又灰之,主秋分而为商。全能生水,放水运又灰之,主冬分而为羽。在这春术角、夏火数、长夏土宫、秋金商、冬水羽的灰序中,再辨别其属阳年、属阳年、或为太、或为少,从其主岁的本身而推到初运木角,这就叫做五步推运。

例如:甲年为阳土,运属太宫用事,必须按照主运五步的

圓周图从太宫土运本身依实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会清楚的 看到: 生太宫的是少徵, 生少徵的是太角。因而甲年的主运, 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 则为太角生少徵, 少徵生太宫(甲 本运),太宫生少商,少商生太羽,而終于太羽。

己年为阴土,运属少宫用事,从阴土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 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宫的是太徵,生太徵的是少角。因而已 年的主运,便是超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徵,太徵 生少宫(己本运),少宫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終于少羽。

乙年为阴金,运属少商用事,从阴金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 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商的是太宫,生太宫的是少徵,生少徵 的是太角。因而乙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即为 太角生少徵,少徵生太宫;太宫生少商(乙本运),少商生太羽, 而終于太羽。

庚年为阳金,运属太商用事,从阳金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 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太商的是少宫,生少宫的是太徽,生太徽 的是少角。因而庚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即为 少角生太徽,太徽生少宫,少宫生太商(庚本运),太商生少羽, 而終于少羽。

丙年为阳水,运属太羽用事,从阳水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 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太羽的是少商,生少商的是太宫,生太宫 的是少徵,生少徵的是太角。因而丙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 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少徵生太宫,太宫生少商,少商生 太羽(丙本运),而終于太羽。

辛年为阴水,运属少羽用事,从阴水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 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羽的是太商,生太商的是少宫,生少宫 的是太徽,生太徽的是少角。因而辛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 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徽,太徽生少宫,少宫生太商,太商生 少羽(辛本运),而終于少羽。

丁年为阴木,运属少角用事,角本身是初运,无从上推,即 丁年即从少角起算,少太相生,即少角(丁本运)生太徽,太徽 生少宫,少宫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終于少羽。

壬年为阳木,运属太角用事,亦无从上推,即从太角起算, 太少相生,即太角(壬本运)生少徵,少徵生太宫,太宫生少商, 少商生太羽,而終于太羽。

戊年为阳火,运属太徵用事,从阳火运本身上推一步,即是少角。因而戊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微(戊本运),太徵生少宫,少宫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然于少羽。

癸年为阴火,运属少徵用事,从阴火运本身上推一步,即是太角。因而癸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癸本运),少徵生太宫,太宫生少商,少商生太羽,而移于太羽。

如此逐步推算,本年的主运究竟在某一步,才了如指掌。 而主运必始于角、終于羽,一定不易之理,亦更为明白了。

#### 4 交司时刻

主运五步,分司五季,而成为每岁的常仓,其于各年交司的时刻如下:

(1) 申、子、辰年

初运角: 大寒日寅时初初刻(5)起。

二运徵: 春分后十三日寅正一刻起。

三运宫: 芒种后十日卯初二刻起。

四运商:处暑后七日卯正三刻起。

五运羽: 立冬后四日辰初四刻起。

(2) 已、酉、丑年

初运角:大寨日巳初初刻起。

二运徵: 春分后十三日已正一刻起。

三运宫: 芒种后十日午初二刻起。

四运商: 处暑后七日午正三刻起。

五运羽: 立冬后四日未初四刻起。

(8) 寅、午、戌年

初运角: 大寒日序初初刻起。

二运徵: 春分后十三日中正一刻起。。

三运之:芒种后十日百初二刻起。

四运家,处暑后七日酉正三刻起。

五运初: 立冬后四日戌初四刻起。

(4) 亥、邪、未年

初运角:大塞日亥初初刻起。

二运微: 春分后十三日亥正一刻起。

三运宫: 芒种后十一日子初二刻起。

四运商: 处暑后七日子正三刻起。

五运羽: 立冬后四日丑初四刻起。

申、子、辰、寅、午、戍六阳年,寅为木,午为火,申为金,子为水,辰与戍为土,此为五行之属于阳者。巳、酉、丑、亥、卯、未六阳年,卯为木,巳为火,酉为金,亥为水,丑与未为土,此五行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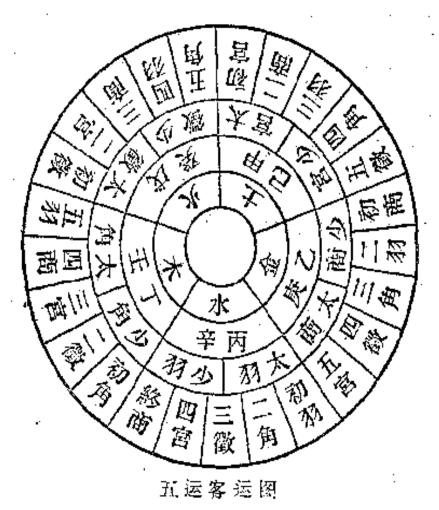
属于阴者。凡阳年的初运,均起于阳时,所以申、子、辰三阳年都起于寅,寅、午、戌三阳年都起于申。阴年的初运,均起于阴时,所以已、酉、丑三阴年都起于已,亥、卯、未三阴年都起于亥。統观六阴六阳十二年中所交司的时刻,从寅到丑,順序而下,和一年月建的次序秩然无紊,五运推移而司岁气的道理,于此越发显然。素問六元正紀大論云:"五运气行,主岁之紀,其有常数。"又云:"先立其年,以明其气,金木水火土运行之数,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则天道可見,民气可調。"所謂"主岁之紀",所謂"立年可气"等道理,均于以上四个部分,分別說明了。概括言之,主运之建立,即所以明一年五紀常令变化之次而已。

#### (五)客 运

所謂客运,即中运之推步而計算者也。中运通常一年,客运则以每年的中运为初运,循着五行相生的次序,分做五步运行(每步仍为七十三日零五刻),行于主气之上,与主运相对,所以便称做客运。逐岁变迁,十年一周。

例如: 甲己年属土运,甲年为阳土,为太宫,己年为阴土, 为少宫。逢甲年便以太宫阳土为初运。太生少,土生金,则少 商为二运。少生太,金生水,则太羽为三运。太生少,水生木, 即少角为四运。少生太,木生火,则太徵为終运。

逢己年便以少宫阴土为初运。少生太,土生金,则太商为 二运。太生少,金生水,则少羽为三运。少生太,水生木,则太角 为四运。太生少,木生火,则少徵为終运。凡乙、庚、丙、辛、丁、 壬、戊、癸諸年,均如此太少相生,十年一司令,而輪周十干,周 而复始。于此看出主运与客运的同异是: 阴阳干五为起运,太少相生,五行顺序,五步推移等都是相同的。惟主运年年始于春角,終于冬羽,万年不变,而客运必须以本年的中运为初运,循五行次序,太少相生,十年之内,年年不同,十年一周,周而复始。这是主客运的极大不同处。茲列图如下,以觇其十年之变。



在內經里虽然沒有对客运的叙述,而于六元正紀大論中,确有客运定局的程式,其式如下:

壬年:太角(初正)少微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戊年: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甲年: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庚年:太商 少羽(総)少角(初) 太徽 少宮。

丙年: 太羽(終) 太角(初)少微 太宮 少商

丁年: 少角(初正)太徽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癸年: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已年: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徽

乙年: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太宮

辛年: 少羽(終) 少角(初)太徽 少宮 太商

这个程式,基本还是以主运为主来立的局,如它所注的"初",即是指每年主运的初运,"怒"是指每年主运的移运。所以"初"字均注在角,而"怒"字均注在羽,即是每年主运始于角而終于羽之义。惟十千各年的第一个角、徵、宫、商、羽,则为客运的初运。如壬年太角,戊年太徵,甲年太宫,庚年太商,丙年太羽,丁年少角,癸年少徵,己年少宫,乙年少商,辛年少羽,都是代表各該年客运的初运。至壬年太角和丁年少角又注以"正"字,系指出这两年的主运和客运五步太少相生都是一致的,其余八年,便沒有这种情况了。正者,謂其得四时之正也。陆筦泉(6)以五运两分回环,亦很有道理,其式如下:

### 1. 太角壬統五运

壬年:太角(初正)少徵(癸) 太宮(甲) 少商(乙) 太羽(終丙)

癸年:少徵 太宮(甲) 少商(乙) 太羽(終丙) 太角(初壬)

甲年:太宮 少商(乙) 太羽(終丙)太角(初壬)少徽(癸)

乙年:少商 太羽(終丙)太角(初壬)少徽(癸) 太宮(甲)

丙年:太羽(終)太角(初壬)少徵(癸)太宮(甲) 少商(乙)

## 2. 少角丁統五运

丁年:少角(初正)太徵(戊)少宫(己)太商(庚)少粉(終辛)

戊年:太徵 少宫(己) 太商(庚) 少羽(終辛)少角(初丁)

己年:少宮 太商(庚) 少羽(終辛)少角(初丁)太徽(戊)

庚年:太商 少粉(終辛)少角(初丁)太徽(戊) 少宮(己)

辛年:少羽(簃) 少角(初丁)太镇(戊) 少宮(己) 太商(庚)

丁王两年,主客运五步是一样的,所以便用其阴阳之不同,而分統其五运的回环。这群回环,从客运的十年一周来看,迁、癸、甲、乙、丙、丁、戊、己、庚、辛,是十年依次太少相全的;从壬、丁分統之五运恶署,每年亦是壬、癸、甲、乙、丙,丁、戊、己、庚、辛五步太少相生的。而年于下之运,即是客运。主客运之异同,于兹益判。

# 四、六 气

六气,即风、热(暑)、火、湿、燥、寒六种不同的气化,是由 阴阳五行四时节气的变化而发生的。素問五运行大論說:

"寒、暑、燥、湿、风、火,……其于万物,何以化生?……东方生风,风生木;……南方生热,热生火;……中央生湿,湿生土;……西方生燥,燥生金;……北方生寒,寒生水。"

天元紀大論亦說:

"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天为寒,在地为水。故在天为气,在地战形,形气相感,而万物化生矣。"

在天之无形者为风,在地之成形者为木,风与木同气,东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热,在地之成形者为火,热与火同

气,南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湿,在地之成形者为土,湿与土同气,中央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燥,在地之成形者为金,燥与金同气,西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寒,在地之成形者为水,寒与水饲气,北方之化也。是风、热、湿、燥、寒,为在天无形之气,木、火、土、金、水,为在地成形之质。这样质具于地而气行乎天,也就是万物生生不息之机的由来。

那来,木、火、土、金、水,风、热、湿、燥、寒,均只有五数,六 气从何而来呢?盖五行有火而无热,六气即有热又有火。但五 行的火,亦須分做君火和相火。而六气之热,即相当于君火; 六气之火,即属于相火。在五行君火属阴,相火属阳;在六气 热则为阴,火则为阳,所以天元紀大論又說:

"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 寒气主之。所謂本也,是謂六元。"

风、热、湿、火、燥、寒六气之化,复有三阴三阳为之主,风化厥阴,热化少阴,湿化太阴,火化少阳,燥化阳明,寒化太阳。六气之化为本,三阴三阳之辨为标,这六种气化,时至而气至,便为天地阳的六元正气,如果化非其时,便为邪气,恰如五运行大論所云:"非其时则邪,当其位则正也。"

# (一) 十二支化气

以上的所謂"上",即是指在天之气而言,犹言逢子、午年,

則为少阴君火之气所主;逢丑、未年,則为太阴湿土之气所主; 逢寅、申年,則为少阳相火之气所主;逢卯、酉年,則为阳明燥金 之气所主;逢辰、戌年,則为太阳寒水之气所主;逢巳、亥年,則 为厥阴风木之气所主。这和前面所談十二支的配五行,便有 不同了。那里是子与亥配为水,这里是子与午配为火(少阴 君火)。那里是午与巳配为火,这里是巳与亥配为木(厥阴风 木)。那里是寅与卯配为木,这里是寅与申配为火(少阳相火)。 那里是申与酉配为金,这里是卯与酉配为金(阳明燥金)。那 里是辰戌与丑未配为土,这里是丑与未配为土(太阴湿土),辰 与戌配为水(太阳寒水)。 茲将十二支配五行和六气的差异, 列麦如下:

展成 丑未 寅 ŊĦ 牛 Ė 申 西 子 亥 木 火 水 土 金 风 热 火 湿 燥 寒 子 e 亥 午 寅 申 <del>77.</del> 未 加 四 辰 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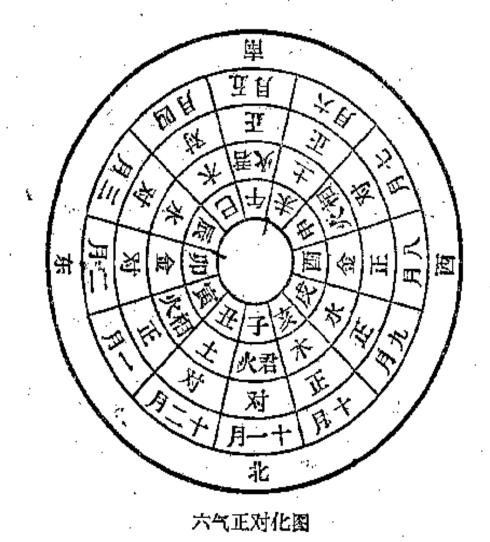
十二支配五行与化六气比較表

为什么六气要这样配合呢?則为素問六元正紀大論所云: "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也。"主制为临,从侍为御,即 是說:寒、暑(热)、燥、湿、风、火六气,总是由阴阳两方面的一 主一从,两相激动而发生的,故天元紀大論云:"动静相召,上 下相临,阴阳相錯,而变由生也。"这种临御主从的作用,王冰 解釋为正对之化,他說:

"正化者,即天令正化其令,正无邪化,天气实故也。对代者,即对位冲化也。对化即天令虚,易其正数,乃从成也。"——

#### 素問六气玄珠密語卷七

究竟如何正对化呢?略如下图:



这样一正一对,而化施六气之理,刘温舒頗有較明白的解释,他說:

"六气分上下左右而行天令,十二支分节令时日而 司 地 化。上下相召,而寒、暑(热)、燥、湿、风、火与四时之气不同 者,盖相临不一而使然也。六气司于十二支者,有正对之化 也。然屡阴所以司于已、亥者,何也? 謂厥阴木也,木生于亥,故正化于亥,对化于已也。虽有卯为正木之分,乃阳则金对化 也,所以从生而順于已也。少阴所以司于子、午者,何也?謂少阴为君火尊位,所以正得南方离位,故正化于午,对化于子也。太阴所以司于丑、未者,何也?謂太阴为土,土属中宫,寄于坤

位西南,居未分也,故正化于未,对化于丑也。少阳所以司于寅、申者,何也?謂少阳相火,位卑于君火也,虽有午位,君火居之,火生于寅,故正化于寅,对化于中也。阳明所以司于卯、酉者,何也?謂阳明为金,酉为西方,四方属金,故正化于酉,对化于卯也。太阳所以司于辰、戌者,何也?謂太阳为水,虽有子位,以居君火对化,水乃伏土中,即六戊天門戌是也,六己地戶辰是也。故水虽土用,正化于戌,对化于辰也。……此天之阴阳合地之十二支,动而不息者也。"——素問入式运气論奥:論客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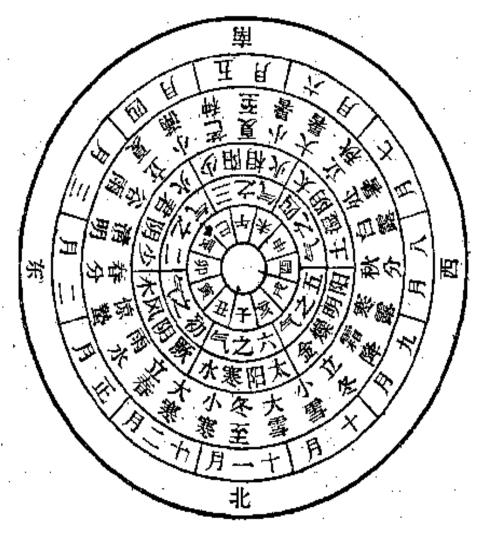
总之,所謂正化,不是取其方位的所在,即为含有阴阳相 生的意义。如子与午均为君火,但午之方位在南,在月建为五 月,南方与五月仲夏均属火,所以午为正化。子为十一月月建, 居正北方,与正南方的午巡巡相对,放子为对化。未与丑均为 湿土, 未为六月月建, 六月为长夏, 正当湿土的旺季, 所以未 为正化。丑为十二月月建,未在西南方,丑在东北方,东北方 十二月的丑,与在西南方六月的未选选相对,故丑为对化。寅 与中均为相火,正月建寅,在时令为孟春,正当木气旺时,木能。 生火,为火之母,所以寅为正化。中为七月月建,七月初秋属梁 金,是下半年的第一月,与上半年的第一月正月遙遙相对,故 中为对化。百与卯均为燥金,酉为八月月建,正是西方金气旺 盛的季节,所以酉为正化。卯为二月月建,八月仲秋,二月仲 春, 仲春卯月与仲默西月遙遙相对, 故卯为对化。 戌与辰均为 寒水,九月建戍,为秋金隆盛之时,金能生水,为水之母,所以 戌为正化。辰为三月月建,三月为季春,与季秋戌月遙遙相 对,故辰为对化。亥与巳均为风木,十月建亥,为水仓之孟冬

月,水能生木,为木之母,所以亥为正化。已为四月月建,属孟夏月,与孟冬月逸逸相对,故已为对化。灵樞卫气行篇云:"子午为經,卯酉为緯。"天象定者为經,动者为緯。子午当南北二极,居其所而不移,所以子午为經;卯酉居于东西两端,东升西降, 列宿周旋无已, 所以卯酉为緯。子午卯酉之所以为經緯,仍不外东西南北的一正一对,明乎此, 則正对化之理,可以不費辞而解了。

六气的主要内容有主气、客气、客主加贴三个类型。兹分 述如次:

## (二) 主 气

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从八月中的秋分起算,經过寒露、霜降、立 冬,至十月中的小雲前夕。金能生水,則太阳寒水为終气,主 冬至前后各三十日又四十三刻有奇,从十月中的小雪起算,經 过大雪、冬至、小寒,至十二月中的大寒前夕。一年的主气,至 此而一周,茲列图說明如下:



六代主时节气图

### 素問六徹旨大論說:

"帝曰:愿聞地理之应六节气位如何?岐伯曰:显明之右, 君火之位也。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复行一步,士气 \*治之;复行一步,金气治之;复行一步,水气治之;复行一步,木 ·气治之;复行一步,君火治之。"

六步主气的推移, 就是这样計算出来的。 看图中最內一

圈的十二支,即所以示地平方位,亦即黄帝所問的"地理",亦 部十二月的月建。显明,王冰注云:"日出謂之显明。"有了地 平方位,則"显明之右,君火之位"一語,才容易了解。按日出 的地平方位,虽四时不同,又因地面緯度(即該地北极出地之 高度)而各异,但取其平均,则为正东方的卯位。又以二十四 节气分配四方,则冬至正北、春分正东、夏至正南、秋分正西, 以四时的中气(即二分二至),居于四正方,于理最惬。因而显 明即是春分的卯位,显明在正东,人向东而立,则"显明之右", 为从正东之点南迤,从图中的十二支酒, 則从卯至已, 从第四 圈的节气滑, 即由春分到小满, 这一步(凡六十日又八十七刻 半)为少阴君火之位。"君火之右,退行一步",即从巳至未,从 小满至大暑,这一步为少阳相火之位。所謂退行者, 古天文 家以日月五星各于其本天緩緩东行,故东行为进,西行为退。 以此依次步推,則从未至酉,从大暑至秋分,为太阴湿土之位。 从酉至亥,从秋分至小雪,为阳明燥金之位。从亥至丑,从小 雪至大寒,为太阳寒水之位。从丑至卯,从大寒至春分,为厥 阴风木之位。总六步,而得三百六十五日又二十五刻,一岁一 周遍,年年无异动,此所以称为主时之六气也。

# (三) 客 气

前面談到主气属于她气,那末,客气便不言而可知属于天气了。地为阴主帮(与动相对而言,不是絕对的静止),所以主气六步,始于春木,終于冬水,居恒不变。天为阳主动,所以客气便运行于天,动而不息。主气分为六步,客气亦分做六步,即司天之气,在泉之气,上下左右四步問气。这六步气的次

序,是从阴阳先后次序来排定的,即先三阴、后三阳,三阴以厥阴为始,次少阴,又次太阴。其理由是:厥阴为一阴,少阴为二阴,太阴为三阴。三阳即以少阳为始,次阳明,又次太阳。亦因为少阳为一阳,阳明为二阳,太阳为三阳的原故。合三阴三阳六气而計之,则一厥阴,二少阴,三太阴,四少阳,五阳明,六太阳,分布于上下左右,互为司天,互为在泉,互为間气,便构成了司天在泉的六步变化。司天在泉,又各有其南北主政之不同,而称为南北政。兹分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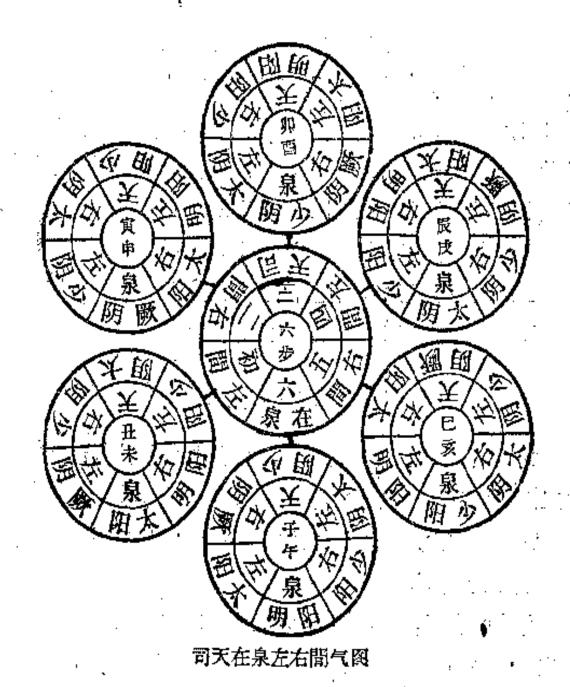
## 1. 司 天 在 泉

司天在泉四間气(7),为客气的六步,凡主岁的气为司天,位 当三之气;在司天的下方,恰与之相对的,是为在泉,位当終之 气。司天的左方是左間气,右方是右間气;在泉的左方是左間 气,在泉的右方是右間气,略如下图:(見下頁)

每岁的客气,总是始于司天前的第二位,即下列中心小圆 图在泉的左間,是为初之气,从此右向退行而到二气(司天的、 右間),而三气(司天本身),而四气(司天的左間),而五气(在 泉的右間),而六气(即終气,在泉本身),一步一气,各主六十 日又八十七刻半,即六微旨大論云:"所謂步者,六十度而有 奇"也。大論又說:

"上下有位,左右有紀,故少阳之右,阳明治之;阳明之右,太阳治之;太阳之右,厥阴治之;厥阴之右,少阴治之;少阴之右,太阴治之;太阴之右,少阳治之。此所謂气之标,盖南面而待之也。"

六步客气在天的位置,也就是接着这样順序排列的。古



人以为地包于渾天之中,因而假設人居于上列六个小圓图任何一图的圓心,即面对少阳时,阳明在右;面待阳明时,太阳在右,即所謂"南面而待之"也。所謂"上下有位",即司天在上,在泉居下,各定其位。上下之位既定,司天既有其左右問气,在泉也有其左右問气,这便是"左右有紀"。又如五运行大論說:

"天地者,万物之上下,左右者,阴阳之道路。……所謂上下者,岁上下見阴阳之所在也。左右者,諸上見厥阴,左少阴, 右太阳。見少阴,左太阴,右厥阴。見太阴,左少阳,右少阴。 見少阳,左阳明,右太阴。見阳明,左太阳,右少阳。見太阳,左 厥阴,右阳明,所謂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

"阴阳之所在",即指三阴三阳之所在,"上見"、即指司天,司天之位既定,司天的左右間气自然而定。如上見厥阴司天,即左少阴而右太阳,如上列"已亥"小圓图。上見少阴司天,即左太阴而右厥阴,如上列"子午"小圓图。其他各气,均按此类推。南方为上,上見司天,人必須北面立于图之南,"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也就是这样一个含义。五运行大論又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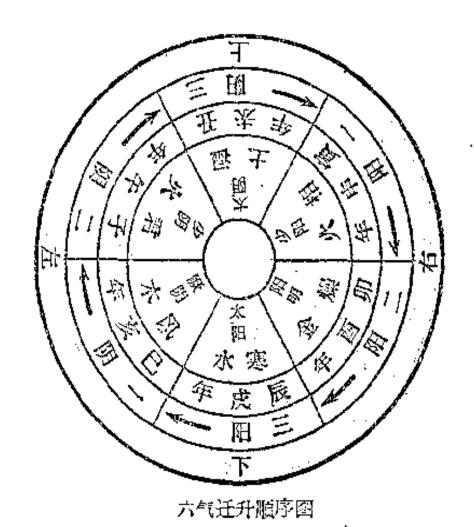
"帝曰:何謂下?岐伯曰:厥阴在上,即少阳在下,左阳明,右太阴。少阴在上,即阳明在下,左太阳,右少阳。太阴在上,即太阳在下,左厥阴,右阳明。少阳在上,则厥阴在下,左 少阴,右太阳。阳明在上,则少阴在下,左太阴,右厥阴。太阳在上,则太阴在下,左少阳,右少阴。所謂面南而命其位,言其是也"。

这是以在泉的方位为主,而定左右間气,下即指在泉而言。"厥阴在上,即少阳在下",如厥阴司天之年,在泉之气即为少阳,阳明即在在泉的左間,太阴即在在泉的右間,正如上列"已亥"小圓图所示。其余五气,参着各个小圓图,自可类推而得。在上之司天既属南方,在泉在司天之下,自属北方了,人面南立于图之北,即左右阴阳自見,即所謂"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

六气的互为司天,互为在泉,互为間气,是按着十二支的 順序,迭为迁轉的,略如下图:

五运行大論說:

"帝曰: 动静何如? 岐伯曰: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左右周天,余而复会也。"



司天之气在上,不断地右轉,自上而右,以降于地;在泉之气在下,不断地左轉,自下而左,以升于天,即如上图所示。例如戌年太阳司天,太阴在泉,轉太阳于上方,即太阴自然在下方。明年亥年厥阴司天,少阳在泉,则将图依箭头所示而旋轉,轉厥阴于上方,即少阳自然在下方。图中箭头之方向,在上渚自左向右、在下者自右向左,这就是"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如此左右周天,一周之后而复会也。

从上国还可以看出司天在泉之气,总是一阴一阳,二阴二阳,三阴三阳上下相交的。如一阴厥阴司天,便是一阳少阳在泉;三阴太阴司天,便是三阳阳明在泉;三阴太阴司天,便是三阴太阳司天,便是三阴太阳石泉;二阳阳明司天,便是二阴少阴在泉;三阳太阳司天,便是三阴太阴在泉。天地阴阳之数相参,就是这样秩然不紊的。

## 素問至眞要大論說:

"六气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岐伯曰:厥阴司天,其化以风;少阴司天,其化以热;太阴司天,其化以湿;少阳司天,其化以火;阳明司天,其化以燥;太阳司天,其化以寒。……地化奈何?岐伯曰:司天同侯,間气皆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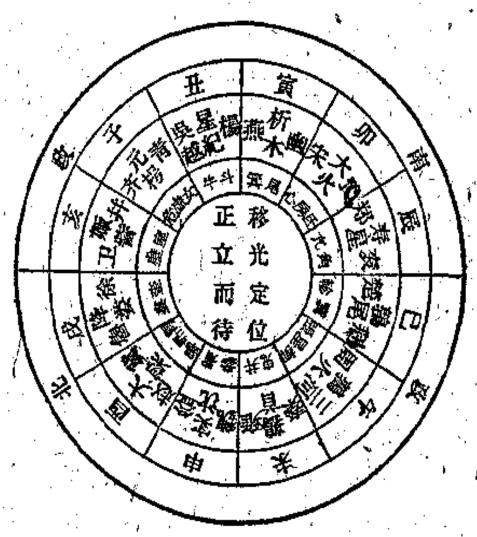
这說明只要知道了厥阴风,少阴热,太阴湿,少阳火,阳明燥,太阳寒六气分化的所在,无論其为司天,为在泉(地化),为間气,都是一个样,并沒有第二种化法。不过这里还要了解一个問題,即司天、在泉、四間气虽分做六步走,而司天和在泉两气,又可以主岁,如至真要大論說:

"間气何謂? 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謂間气也。帝曰:何以异之?"岐伯曰:主岁者紀岁,間气者紀步也。"

主岁,即指司天、在泉之气而言,謂司天和在泉可以共主一步,而不仅是各主一步,惟四間气只能紀步,即一間气只管一步(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这是它和司天、在泉不同的地方。那末,司天、在泉又如何紀岁呢? 六元正紀大論云: "岁半之前,天气主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即是說:司天通主上半年,在泉通主下半年。岁半之前,始于十二月中大寒,終于六月初小暑。岁半之后,始于六月中大暑,終于十二月初小寒。如至真要大論所云:"初气終三气(初气、二气、三气),天气主之;四气尽終气(四气、五气、六气),地气主之。"就是这样的道理。

## 2. 南 北 政(8)

无論司天和在泉,都有南政与北政的区分。南即黄道南 緯,起于寿星辰宫,一直到姬訾亥宫,因而岁支的亥、子、丑、



南北政分官次星土图

子、丑、寅、卯等为天体的十二宫,所謂"移光定位",即由日光之移易所在,南北位灰便随之而定。生气通天論云:"天运当以日光明",正属此义。如日光在亥、子、丑、寅、卯、辰任何一宫,均为南政,在巳、午、未、申、酉、戌任何一宫,均为北政。人随日光之所在,而面南面北,即可命其政为南为北,即所謂"正立而待"也。如前所引六微旨大論所謂"南面而待之",及五运行

大論所謂"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都是同一的道理。所謂"政",即指司天、在泉居于南緯,或居于北緯的主令。所以六元正紀大論叙述三阴三阳的司天主事,一則曰:"三之气,天布政",再則曰:"司天之政",再則曰:"其政肃,其政切……"无一不为主令之义。

南北政的运用,据内經所云,惟用于診切少阴脉一途,素 問至真要大論說:

"阴之所在寸口何如? 岐伯曰: 視岁南北可知之矣。帝曰: 愿卒聞之。岐伯曰: 北政之岁,少阴在泉,则寸口不应; 厥阴在泉,则右不应;太阴在泉,则左不应。南政之岁,少阴司 天,则寸口不应;厥阴司天,则右不应;太阴司天,则左不应。诸 不应者,反其診則見矣。

帝曰:尺侯何如?岐伯曰:北政之岁,三阴在下,则寸不迹;三阴在上,则尺不应。南政之岁,三阴在天,则寸不应;三阴在泉,则尺不应,左右同。"

研究这段文字,应尽免明确三个問題:一、南政为阳为上,北政为阴为下。二、北政之年,司天应尺,在泉应寸;南政之年,司天应寸,在泉应尺。三、文中所談的不应,是指少阴脉的反常而言,所以它說:"諸不应者,反其診則見也。"即脉来沉細而伏,不应于指也。明乎此,便不难解釋了。

北政之岁,尺主司天,寸主在泉。如属酉年,則少阴在泉, 两寸之脉,便沉細而伏;申年厥阴在泉,右寸之脉,沉細而伏; 戌年太阴在泉,左寸之脉,沉細而伏。

南政之岁,寸主司天,尺主在泉。如属子年,少阴司天,荫 寸之脉,沉細而伏;亥年厥阴司天,右寸之脉,沉細而伏;丑年 太阴司天,左寸之脉,沉細而伏。

为什么无論北政司天,南政在泉,少阴之应均在两寸,厥 阴之应均在右寸,太阴之应均在左寸呢?因按司天、在泉、三 阴、三阳的順序,一厥阴,二少阴,三太阴,是少阴居中,厥阴居 少阴之右,太阴居少阴之左,居中者即应于两寸,右即应于右, 左即应于左也。

北政之岁,三阴在下(即在泉),少阴原之应于左右寸已如上述。如果是三阴在上(即司天),少阴司天,即两尺之脉沉細而伏;厥阴司天,右尺之脉沉細而伏;太阴司天,左尺之脉沉細而伏。

南政之岁,三阴在上(即司天),少阴脉之应于左右寸已如上述。如果是三阴在下,少阴在泉,则两尺之脉沉細而伏;厥阴在泉,右尺之脉沉細而伏;太阴在泉,左尺之脉沉細而伏。

以上是指少阴脉之在南北政应于尺而言。

五运行大論云:"脉法曰、天地之变,无以脉診。"犹言天地 气运变化,本来是不一定要应見于脉的,为什么少阴之脉,偏 要受到南北政司天、在泉的影响呢? 張景岳解釋說:

"夫三阴三阳者,天地之气也。如太阴阳明論曰:'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內。故阳道实,阴道虚。'此阴阳虚实,自然之道也。第以日月証之,则日为阳,其气常盈;月为阴,其光常缺。是以潮汐之盛衰,亦随月而有消长,此阴道当然之义,为可知矣。人之經豚,即天地之潮汐也,故三阳所在,其脉无不应者,气之盈也。三阴所在,其脉有不应者,以阴气有不及,气之虚也。然三阴之列,又惟少阴独居乎中(二阴),此又阴中之阴也,所以少阴所在为不应,盖亦应天地之虚

## 耳。"——类經:运气第五

我对此尚无新的意見,姑从張氏之說。

## (四) 客主加临

在天的客气,和在地的主气,虽然上下攸分,动静迥异,而它們相互的关系,仍是非常密切的,正如五运行大論所云:"上下相遴,寒暑相临,"变化順逆,便由斯見了。客主气之間,究竟如何相遴和相监呢?这首先要确定逐年客气司天的所在,天元紀大論說:

"子午之岁,上見少阴;丑未之岁,上見太阴;寅申之岁,上見少阳;卯酉之岁,上見阳明;辰戍之岁,上見太阳;巳亥之岁,上見厥阴。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土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謂本也,是謂六元。"

即是說:逢子逢午年为少阴君火(热气)司天,逢丑逢未年为太阴湿土司天,逢寅逢申年为少阳相火司天,逢卯逢酉年为阳明燥金(燥气)司天,逢辰逢戌年为太阳寒水(寒气)司天,逢巳逢亥年为厥阴风木(风气),司天。将逐年的司天客气(三之气),加临于主气的第三气上面,其余五气,便很自然地以次相加,而成为以下的公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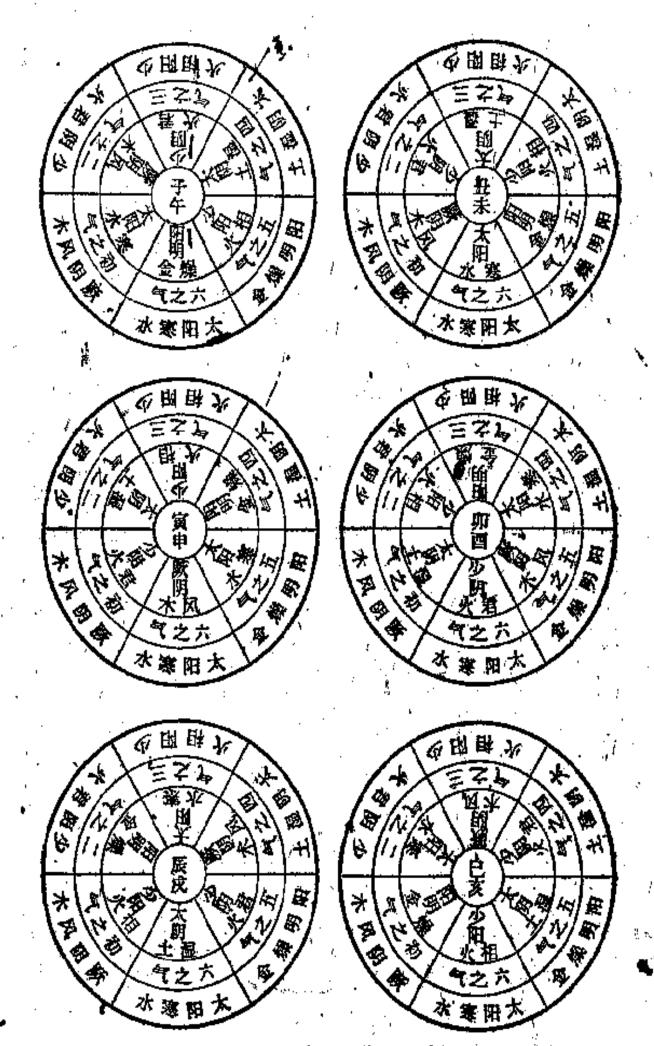
子午年少阴君火司天,阳明燥金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 阴风木,客气则为太阳寒水。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 为厥阴风木。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少阴君火。四 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亦为太阴湿土。五气的主气为阳 明燥金,客气则为少阳相火。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 为阳明燥金。

丑未年太阴湿土司天,太阳寒水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亦为厥阴风木。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亦为少阴君火。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太阴湿土。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少阳相火。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亦为阳明燥金。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亦为太阳寒水。

寅申年少阳相火司天,厥阴风木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少阴君火。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少阳相火,客气亦为少阳相火。四为阳湿土。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亦为少阳相火。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阳明燥金。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厥阴风木。

卯酉年阳明燥金司天,少阴君火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 阴风木,客气即为太阴湿土。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即 为少阳相火。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阳明燥金。四 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太阳寒水。五气的主气为阳 明燥金,客气则为厥阴风木。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即 为少阴君火。

辰戌年太阳寒水司天,太阴湿土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即为少阳相火。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阳明燥金。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太阳寒水。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厥阴风木。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少阴君火。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太阴湿土。



六气客主加监图

已亥年劂阴风木司天,少阳相火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 彻风木,客气即为阳则燥金。二气的主气为少阳君火,客气即 为太阳寒水。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即为厥阴风木。四 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即为少阴君火。五气的主气为阳 明燥金,客气即为太阴湿土。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即 为少阳相火。

这样主发的客气与主时的主气,在一年的六步中,上下交进,錯綜互見,以成一期年的气化,六年一周期。为了进一步明白这公式变化的由来,特制六气客主加贴图如上。

客气主气这样加焰的結果怎么样呢? 主要是观察其相生 相克的关系所在,正如五运行大論所謂"气相得則和,不相得 則病"也。客主之气彼此是相生的,便相得而安;如果彼此是 相克的,便不相稳而病。例如子午少阴君火司天之年,初气的 主气是厥阴风水,客气是太阳寒水,水能生水,是容主之气相 得。二气的主气是少阴君火,客气是厥阴风木,木能生火,客 主之气仍然相得。"三气的主气是少阳相火,客气是少阴君火, 同一火气,而君相相从,仍然相得(須防其亢盛)。四气的客气 和主气,同为太阴湿土,同气相求,仍为相得之例。五气的主 气为阳明燥金,客气是少阳相火,火能克金,似乎客主之气不 相得了,但至真要大論云:"主胜逆,客胜从。"相火客金,是客 气胜制主气,因而叉为相得之气了。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 客气是阳明燥金,金能生水,当然更为相得了。因而子年午年 ▶ 客主气六步,基本都属于和得之气。如卯酉阳明燥金司天之 年,初气的主气是厥阴风木,客气是太阴湿土,既是木克土,又 是主胜客。三气的主气是少阳相火,客气是阳明燥金,火克

金, 也是主气胜过客气, 便都属于客主不相得的病气。其余可以类推。

主胜为逆,客胜为从,有什么道理呢? 主气居而不动,为 岁气之常;客气动而不居,为岁气之暫,即是說: 主气是經常 的,客气之至是比較短暫的,如經常的主气胜制短暫的客气, 即客气便无从司令了。因而便宁使客气胜划主气,不使主气 胜制客气,也正由于客气的时間很暫,它虽有胜制之气,一轉 瞬就会过去的。

# 五、运气同化

主运客运,主气客气,在六十年变化中,除互为生克,互有消长外,还有二十多年的同化关系发生。素問六元正紀大論說:

"愿聞同化何如? 岐伯曰:风温春化同,热曛昏(9)火夏化同,胜与复同,燥渚烟露秋化同,云雨昏暝埃长夏化同,寒气霜雪冰冬化同,此天地五运六气之化,更用盛衰之常也。"

即是运与气因于同类而化治之义。如木同风化,火同暑热化,土同湿化,金同燥化,水同寒化也。不过在运气里又有太过不及,同天化、同地化的各殊,所以六元正紀大論又能:

"太过而同天化者三,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太过而同地 化者三,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此凡二十四岁也。"

。即是說:运同司天之化的,其太过不及各有三个类型:运

同在泉之化的,其太过不及亦各有三个类型。兹分做天符,岁 会,同天符,同岁会,太乙天符五項叙述如次:/

# (一) 天 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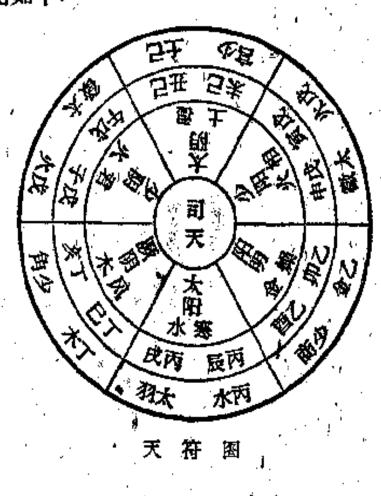
通主一年的中运之气(俗称大运),与司**开之气相符的**,这 叫做天符。天元紀大論云:"<u>成天为天符"</u>,也就是凯运气与 司天之气相应而符合也。、那末,究竟有哪些年辰属于天符呢? 六徵旨大論說:

、"贵日:土运之岁,上見太阴;火运之岁,上見少阳少阴;金运之岁,上見阳明;木运之岁,上見厥阴;水运之岁,上見太阳。奈何? 岐伯曰:天之会也,故天元玉册曰天符。"

又六元正紀大論說:

"戊子戊午太徽,上临少阴,戊寅戊申太徽,上临少阳;丙 辰丙戌太羽,上临太阳,如是者三,丁巳丁亥少角,卫临厥阴; 乙卯乙酉少商,上临阳明;己丑己未少宫,上临太阴,如是者 三。"

无論"上見"或"上监"的"上"、都是指的司天。"土运之岁, 上見太阴",已丑、己未年也,已为阴土运、故云"己丑己未少 宫",丑未为太阴湿土司天,是为运气的己土,与司天的丑未湿 土相合。"火运之岁,上見少阳少阴",戊寅、戊申、戊子、戊午 年也,戊为阳火运,故云"戊子戊午太徽,戊寅戊申太徽"。寅申 为少阳相火司天,子午为少阴君火司天,是为运气的戊火,与 司天的寅申相火、子午君火相合。《金运之岁,上見阳明",乙 卯、乙酉年也,乙为阴金运,故云"乙卯乙酉少商"。卯酉为阳明 燥金司天,是为运气的乙金,与司天的卯酉燥金相合。"木运之 岁,上見厥阴",丁已、丁亥年也,丁为阴木运,故云"丁巳丁亥少角"。已亥为厥阴风木司天,是为运气的丁木,与司天的已亥风木相合。"水运之岁,上見太阳",丙辰、丙戌岁也。丙为阳水运,故云"丙辰丙戌太羽"。辰戌为太阳寒水司天,是为运气的丙水,与司天的辰戌寒水相合。凡此已丑、己未、戊寅、戊申、戊子、戊午、乙卯、乙酉、丁巳、丁亥、丙辰、丙戌十二年,都是司天之气与主岁的运气相会合,正如岐伯所謂的"天之与会",所以都叫做天符,盖符者即为合之义也。兹将十二年司运相合的天符列图如下:



(二) 岁 会

, 通主一年的中运之气,与岁支之气相同,这叫做岁会。六 微旨大論說:

"水运临卯,火运临午,土运临四季,金运临酉,水运临

子、所謂岁会,气之平也。"

如丁卯年,丁为木运,卯在东方属木,是为木运临卯。戊午年,戊为火运,午在南方属火,是为火运临午。甲辰、甲戌、已丑、己未四年,甲己均为土运,而辰、戊、丑、未分布在四季月,辰为季春,戌为季秋,丑为季冬,未为季夏,同属于土寄王之支,是为土运临四季。乙酉岁,乙为金运,酉在西方属金,是为金运临酉。丙子岁,丙为水运,子在北方属水,是为水运临子。凡此八年,都是本运临于本气,本气上承本运,即天元紀大論之所謂"承岁为岁值"也。值为遇会之义,所以又叫做岁会。

又子午为經,卯酉为緯,在一年四季中,子居正北方,而为仲冬;午居正南方,而为仲夏;卯居正东方,而为仲春;酉居正西方,而为仲秋。东西南北經緯相对,是为四正支。以上列举的丁卯、戊午、乙酉、丙子四年,即为四正支与运相合之年,所



以又把这四年称为四直承岁。他如于寅曾为木,庚申皆为金,癸巳皆为火,辛亥皆为水,这四年也是运与年支相合的,为什么不称为岁会呢?即因寅、申、巳、亥四支不当于四正位的原故。但亦称之为类岁会,以其似岁会而实非也。茲列岁会图如上。

## (三) 周天符

凡逢阳年,太过的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相合,这叫做同 天符。因为司天之气与中运之气相符,叫做天符,无論司天在 泉,同为行于天之气,无非在上者为司天、在下者为在泉而已。 即太过的中运之气,与天气的在泉之气相合,实有与天符相同 之处,而又不尽然,便叫做同天符,以别于天符之年。六元正 紀大論云:

"太过而同地化者三:……甲辰、甲戌太宫,下加太阴。壬寅、壬申太角,下加厥阴。庚子、庚午太商,下加阳明,如是者三。……加者何謂?曰:太过而加同天符。"

也就是說:甲辰、甲戌的甲土,壬寅、壬申的壬木,庚子、庚午的庚金,都是太过的运,所以分別称之为太宫、太角、太商。所謂下加者,即以在上之运,加于在下之气,也就是以中运而加于在泉。以运和气的关系是:司天在上,中运在中,在泉在下。如六元正紀大論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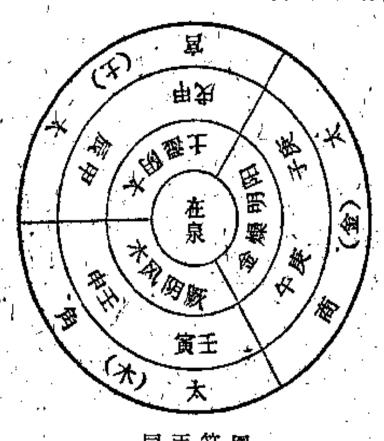
"甲子、甲午岁:

上少阴火 中太宫土运 下阳明金······ 乙丑、乙未岁:

上太阴土 中少商金运 下太阳水……"

就是这样的程序。

甲辰、甲戌年,中运是太宫甲土,客气是太阴湿土在泉,以甲土太宫,下加于在泉的太阴湿土,这就是土运和湿土之气相合。壬寅、壬申年,中运是太角壬木,客气是厥阴风木在泉,以壬木太角,下加于在泉的厥阴风木,这就是木运和风木之气相合。庚子、庚午年,中运是太商庚金,客气是阳明燥金,以庚金太商,下加于在泉的阳明燥金,这就是金运和燥金之气相合。而太宫,太角、太商均为太过之运,加始于同类的三种在泉之气,所以都称之为同天符。其主要的意义,即为阳年的不同运气,符合于客气不同的在泉之气,正如以上所列,并示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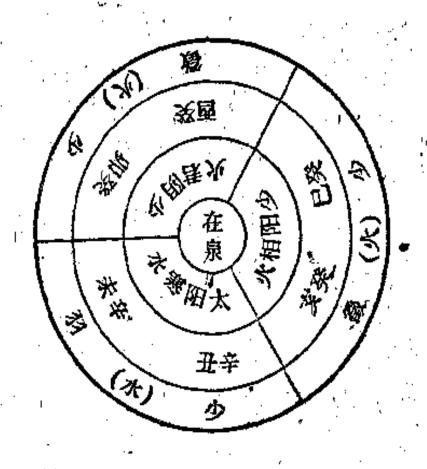
同天符图

# (四) 同 岁 会

几逢阴年,不及的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相合,这叫做同 岁会。本来中运与岁支之气相同,才叫做岁会。但司天在泉 之气,仍取决于岁支,今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合,并不是完全 取决于岁支,而是找岁支所主的在泉之气,这便与岁会有似同' 而实异的地方了,所以叫做同岁会。六元正紀大論云:

"不及而同地化者三:……癸巳、癸亥少徵,下加少阳。辛 丑、辛未少羽,下加太阳。癸卯、癸酉少徵,下加少阴,如是者 三。……不及而加同岁会也。"

癸巳、癸亥、癸卯、癸酉的癸火,辛丑、辛未的辛水,都是不及的运,所以分别称之为少徵、少羽。癸巳、癸亥、癸卯、癸酉,年,中运都是少徵癸火,惟巳亥两年的客气,是少阳相火在泉,卯酉两年的客气,是少阴君火在泉。以火运少徵,分别下加于少阳相火和少阴君火,即癸巳、癸亥是火运与相火之气相合,癸酉、癸卯是火运与君火之气相合。辛丑、辛未年,中运是少羽辛水,客气是太阳寒水在泉,以辛水少羽,下加于在泉的太



同岁会图

阳寒水,这水运和寒水之气相合,这两种不及的水火之运, **而** 分别合于在泉的水火之气, 所以都称做同岁会。仍具图以示意,图如上。

# (五) 太乙天符

既为天符、又为发会,便叫做太乙天符。所以素間六徽旨大論說:

"天符岁会何如?岐伯曰:太乙天符之会也"。

以上天符十二年,岁会八年,同天符六年,同岁会六年,太乙天符四年,共为三十六年。但太乙天符四年,已在天符的十二年中(戊午、乙酉、己丑、己未),岁会八年,亦有四年(即与太乙天符相同的四年)在天符中,实际只有二十六年。但是,为什么六元正紀大論云:"二十四岁"呢?因为那里只計算了天符十二年,同天符六年,同岁会六年,而沒有計算及岁会的原故。在岁会八年中,除了与天符相同的四年,和与同天符相同

的两年(甲辰、甲戌)外,还有丁卯、丙子两年,是与任何年不相同的,所以实际計起来,共为二十六年。在这二十六年中,天地同化,运气符会,无所克侮,而气多純正。

可是,这样的运气同化,并不等于是平气。相反,正因其同化的純一之气,尤须防其亢害为灾,所以六微旨大論說:

"天符为执法,岁会为行令,太乙天符为貴人。帝曰:邪之中也奈何?岐伯曰: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迟;中貴人者,其病暴而死。"

执法,所以形容天符之邪气在上,法执于上之意也。行 令,所以形容岁会之邪气在下,下奉令而行之意也。贵人,所以 形容天符岁会之邪气盈于上下。邪气盈于上下,說明邪气甚 盛,病則暴而死;邪气仅盛于上或仅盛于下的,与太乙天符相 比較,便要輕緩些,所以伤于天符邪气的,仅速而危,危即未必 死;伤于岁会邪气的,仅徐而持,持为邓正相持不下之意。要 之,这亦不过是言其邪气有輕重,受病亦有輕重而已。

# 六、証 治

这里标题的証治,也就是想談談在監証时究竟如何运用 五运六气的理論来辨証施治的問題。从来謂五运六气的书, 自王冰的玄珠密語以下,无一不是机械地提出些病状来,分别 摆在不同年辰的运气里,甚至还以年辰的运气所在,分别列出 方薪,如宋代著名的三因方、圣济总录等是。这种"按图索曝" 的办法,不仅无补于临床,尤有损运气的基本精神。茲仍据五 运六气的原理,作如下几方面的說明,供大家于监証运用时的 参考。

# (一)运用原则

五运六气,变化之极,总不外太过不及,生化克制诸端,而病变的发作,亦无不由是而生。因而掌握运气的胜衰生克,就是运用运气的关键所在。素問六节藏象論說:

"未至而至,此謂太过,則薄所不胜,而乘所胜也,命曰气 淫。至而不至,此謂不及,則所胜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胜薄 之也,命曰气迫。"

时节未至,而气候先至,这是气运的太过,太过即为有余。凭我太过有余之气,彼虽是我所不胜,面是克我的,我亦能以盛气凌(薄)之;如果是我能胜之气,也就是被我所克之气,当然我更能乘势而侵胁它了。例如;木气有余,金不能克制它,而木反来侮金,便是"薄所不胜";木盛而土受其克,便是"乘所胜"。凡属太过之气,都会淫虐而至于此,乃"命 曰 气 淫"。

时节已到,而气候还不到,这是气运的不及,不及即衰弱无能,虽然是我一向所能胜也就是被我克制的,由于我的衰弱,它亦狂妄起来了;也由于我的衰弱,不仅是我所不胜而克我的,现在要威胁(薄)我,甚至还影响着一向生养我的也受病。例如:木气不及,木虽能克士,但由于衰弱,土不畏木而妄干,是为"所胜妄行",土气妄行,水便受克,水本来是生养木的,亦因其受土克而病了,这就是"所生受病";金本来是克制木的,因于木气之衰,金便越发威胁着木气而有加无已,是所

謂"所不胜薄之"。凡属不及之气,都会被威迫到这个地步, "命曰气迫"的意义,就是如此。

### 又五运行大論說:

"主岁如何?岐伯曰:气有余,則制已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則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已所胜壑而侮之。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于畏也。"

无論五运六气,都各有其所主之岁,是为主岁。主岁之气, 无論其为太过为不及,仍不能离开生克制化的关系,来推算其 气运的相得与否。"己所胜",即是我克制它;"所不胜",是它克 制我。例如:木气有余,不仅能克制着己所胜的土,使其湿化之 "用大衰,甚而还能欺侮着我素所不能胜的金,而风气大行。这 就是"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假使木气不足,不仅木气素所 不能胜的金气,将乘着木气之虚而来欺侮;即是木素所能胜制 的土,亦将輕視木气之虚而来欺侮。这就是"己所不胜,侮而乘 之;已所胜,輕而悔之"。但是,事物运动的規律,有极必有反, 有胜必有衰。胜气肆无忌憚,妄行暴虐之极,等到势极而衰的 时候,亦将受到灾害,"侮而受邪,寡于畏也",就是这个道理。 与五常政大論所謂"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 之",具有同样的含义。

以上生克制化的規律,无論其为五运六气,五藏六府,都 是一样的,了无他义。所以藏气法时論說:

"黄帝問曰:合人形以法四时五行而治,何如而从,何如而 逆?得失之意,愿聞其事。岐伯对曰:五行者,金、木、水、火、土 也,更貴更賤,以知死生,以决成敗,而定五藏之气,間甚之时, 死生之期也。" 五运六气,无非是阴阳五行的变化,所以天地四时变化的规律,也就是阴阳五行变化的规律。人体在阴阳五行变化的气变中生存着,其五藏六府的生化关系,亦大大地受着阴阳五行变化的影响。因此古人理解人体五藏六府的变化规律,亦沿用着阴阳五行变化的规律来說明它。而阴阳五行变化的规律,正如上举六节藏象論、五运行大論所云、主要是在太过不及两个方面,太过为盛,不及为衰,所謂"贵",即是盛;所謂"贱",即是衰。如木之盛于春,火之盛于夏,都是贵;木之衰于秋,火之衰于冬,都是賤。"更貴更賤",也就是五行的互为生克,阴阳的互为盛衰。五藏六府的生化规律,既与阴阳五行的变化沒有两样,因而便可以用阴阳五行互为"貴賤"的道理,来。說明五藏六府变化的間甚(輕重)之时,死生之期了。

# (二) 藏气法时示范

五运六气变化的道理, 既是阴阳五行变化的道理; 而五藏 六府生化的道理, 也是用阴阳五行生化的道理来說明它。如果在监时要运用五运六气, 亦只有通过阴阳五行来說明, 联系这两方面的关系, 并从原理上解說得最扼要的, 莫过于素間藏气法时論篇。茲就其列举五藏五行生克制化的病理变化五段, 略加解釋, 作为示范。

### 1. 肝

"肝主春,足厥阴少阳主治,其日甲乙,肝苦急,急食甘以 緩之。……病在肝,愈于夏;夏不愈,甚于秋;秋不死,持于 冬,起于春,禁当风。肝病者,愈于丙丁,丙丁不愈,加于庚辛; 庚辛不死,持于壬癸,起于甲乙。肝病者,平旦慧,下晡甚,夜 半静。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写之。"

肝主春木之气,木有阴阳之分。肝在足厥阴怒为阴木,胆 在足少阳經为阳木。紀旬日的十干、甲乙都属木、但甲为阳 木,乙为阴木,所以乙木属肝,甲木属胆。肝木之性,以能曲能 直而柔和为正常,假使肝木太亢而苦急躁,便当用甘味的药物 来緩和它。肝(包括胆)为甲乙木,夏为丙丁火,木生火、火克 金,金克木。火既为木生之子、所以肝木病到了夏火气旺时, 便借着火气之能克金,金受克而不能制木,肝木之气便可以逐 漸轉好。相反,肝本病遇着庚辛秋金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朱 至于死、遇着冬分壬癸水气旺时,水能生木,为木之母,便能得 到母气的維护而逐漸好轉,如果肝病逢到春木本气,那就更会 有很大的起色了。不过风木之气太盛,于肝病也是有妨碍的, 还是要加以注意,不能遭受风邪。推而至于一日的五行生克 关系,亦复如此。例如:平旦属寅卯,是木气旺的时候,肝病在 这时便要清爽(慧)些。下晡是申酉金气胜的时候,金能克木, 肝病在这时便会加剧。夜半亥子时属水,水能生木,因而肝病。 在这时也会安静一些。木气主疏泄条达、肝病即木气郁而不 疏,便宜用辛味药物来疏散它,或者用酸味药来疏泻它,辛散 酸泻,使木郁之气得到散疏,这便是对肝病最大的补益了。'

#### 2. 心

"心主夏,手少阴太阳主治,其日丙丁。心苦緩,急食酸以收之。……病在心,愈在长夏;长夏不愈,甚于冬;冬不死,持于春,起于复,禁湿食热衣。心病者,愈在戊己,戊己不愈,加

于壬癸; 壬癸不死, 持于甲乙, 起于丙丁。 心病者, 日中慧, 夜半甚, 平且静。心欲耎, 急食咸以耎之, 用咸补之、甘写 之。"

心主夏火之气,火有阴阳之分,心在手少阴极为阴火,小 腸在手太阳經为阳火。紀旬日的十天于丙丁都属火,但丙为 阳火,丁为阴火,所以丁火属心,丙火属小肠。心火之性,以炎 上为正常,假使心火緩散不收,便当用酸味的药物来收养它。 心(包括小腸)为丙丁火、长夏(六月节令)为戊己土,火生土, 土克水,水克火。土既为火生之子,所以心病到了长夏土气旺 时,便借着土气之能克水,水受克而不能制火,心火之气便可 以逐漸轉好。相反,心火病遇着壬癸冬水旺时,便会加甚。幸 而未至于死,遇着春令甲乙木气旺时,木能生火,为火之母,便 能得母气的維持而逐漸好轉。如果心病适逢着夏火本气,那 就更会有很大的起色。不过火气过于亢盛,对于心藏还是不 利的,在調护中必須注意温食热衣等过分地滋长了火气。推 而至于一日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日中时属已 午,是火旺的时候,心病在这时便要清爽些。夜半是亥子水气/ 胜的时候,水能克火,心病在这时便会加剧。平旦寅卯属木, 木能生火,因而心病在这时更要安静一些。心火属阳,阳中要 含有阴,如阳气偏盛,高亢而不柔和(耎),便宜用成味的药物 来柔耎它,或者用甘味的药物来疏写它, 亢盛之火得到柔写, 这便是对心病最大的补益了。

3. 脾

"脾主长夏,足太阴阳明主治,其日戊己。脾苦湿,急食苦

以燥之。……病在脾,愈在秋,秋不愈,甚于春;春不死,持于夏,起于长夏,禁温食飽食,湿地濡衣。脾病者,愈在庚辛,庚辛不愈,加于甲乙;甲乙不死,持于丙丁,起于戊己。脾病者,日昳慧,日出甚,下晡静。脾欲緩,急食甘以緩之,用苦写之、甘补之。"

脾主长夏土之气,土有阴阳之分,脾在足太阴經为阴土, 脾与胃相表里,胃在足阳明經为阳土。紀旬日的十干戊己都 属土,但戊为阳土,已为阴土,所以已土属脾,戊土属胃。脾土 以运化水谷,克制水湿为事,假使湿气过盛,势必反伤脾土,便 当用苦味的葯物来温燥它。脾(包括胃)为戊己土, 秋为庚辛 金,土生金,金克木,木克土。金既为土生之子,所以原病到了 秋金气旺时,便借着金气之能克木,木受克而不能制土,脾土 之气便可以逐漸轉好。相反,脾土病遇着甲乙春木旺时,便会 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夏令丙丁火气旺时,火能生土,为土 之母,便能得母气的維持而逐漸好轉。如果脾病适逢长夏土 本气,那就更会有起色。飽食伤脾,胃欲清飲,凡脾胃有病,必 須禁忌溫食飽食,他如湿地及湿濡衣等,也应当特別謹慎。"推 而至于一日中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日昳未时,土 气正旺、脾病在这时便要清爽些。日出的时候,正当寅卯木气 惟,木能克土,脾病在这时便会加剧。日至下晡,时当申酉,金 气正旺,金为土之子,脾土得着子气亦比較要安静一些。脾土 安于和緩,故宜服食甘緩葯味,假使湿邪太过,仍当用温苦气 味的药物来燥湿,脾得甘緩,而湿气又被苦写,这便是对脾土 最大的补益。

"肺主秋,手太阴阳明主治,其日庚辛。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病在肺,愈在冬,冬不愈,甚于夏;夏不死,持于长夏,起于秋,禁寒飲食寒衣。肺病者,愈在壬癸,壬癸不愈,加于丙丁,丙丁不死,持于戊己,起于庚辛。肺病者,下晡慧,日中甚,夜半静。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写之。"

肺主秋金之气,金有阴阳之分,肺在手太阴經为阴金,肺 与大陽相表里、大腸在手阳明經为阳金。紀旬日的十千庚辛 都属金,但辛为阴金,庚为阳金,所以辛金属肺,庚金属大腸。 肺主气而下降,病則肺气上逆,便当用苦味药物来泄其上逆之 气。肺(包括大腸)为庚辛金,冬为壬癸水,金生水,水克火,火 克金。水既为金生之子, 所以肺病到了冬水气旺时, 便借着水 气之能克火,火受克而不能制金,肺金之气便可以逐渐轉好。 相反,肺金病遇着丙丁夏火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 遇着长夏戊己士气旺时, 士能生金, 为金之母, 便能得母气的 維持而逐漸好轉。如果肺病适逢着秋金本气,那就更会有起 色。肺为嬌藏,无論外之形寒或內之飲冷,都容易伤害肺气, 所以对肺病的調护, 凡寒衣冷食等都要特別留意。推而至于 一日中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 日下晡时,正当申 酉,金气最旺,肺病而得着本气的帮助,在这时便要清楚些。日 中属已午,为火气旺时,火能克金,肺病在这时便会加甚。夜 尘风亥子,正当水旺,水是金之子,肺病得着子气,亦比較要安 靜些。肺旣風秋金,秋以收降为貴,因而肺气不降,便当用酸 味葯物来收斂它。如肺气伤于寒实邪气,还宜用辛味葯物来

疏写, 肺气既疏而降, 这便是对肺金最大的补益。

# 5. 緊

"腎主冬,足少阴太阳主治,其日壬癸。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病在腎,愈在春,春不愈,甚于长夏;长夏不死,持于秋,起于冬,禁犯焠族、热食、温炙衣。腎病者,愈在甲乙,甲乙不愈,甚于戊已,戊已不死,持于庚辛,起于壬癸。腎病者,夜半慧,四季甚,下晡静,腎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写之。"

腎主冬水之气,水有阴阳之分,腎在足少阴經为阴水,腎 与膀胱相表里,膀胱在足太阳經为阳水。紀旬日的十干壬癸 都属水,但癸为阴水,壬为阳水,所以癸水属腎,壬水属膀胱。 腎为水藏,主藏阴精,阴精宜潤不宜燥,便宜用辛潤的药物来 潤养它。只要阴精充足,既可以使其外达而通气于腠理,亦可 以使其上升而通气于津液。腎(包括膀胱)为壬癸水,春为甲 乙木,水生木,木克土,土克水。木魠为水生之子,所以腎病到 了春木气旺时,便借着木气之能克土,上受克而不能制水,腎 水之气便可以逐渐轉好。相反,腎水病遇着戊己长夏士气旺 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庚辛秋金气旺时,金能生 水,为水之母,便能得母气的維持而逐漸好轉。如果腎病适逢 着冬水本气,那就更会有起色。腎病旣是最怕干燥,在調护 时,凡关于焠族、热食、温炙衣等容易引起燥热的,都应当禁 忌。推而至于一日中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夜半当 亥子时,水气正旺,腎病在这时得着水气的帮助,便要清爽些。 辰、戌、丑、未四个时候,都是土气的旺时,土能克水,腎病在这 时便可能加剧。下晡时属申酉,当金气旺,金能生水,所以腎病在这时便可能安静些。腎病而遇着燥热固然不好,但火衰而水邪盛亦不行,如水邪盛时,便当用苦味的薪物来坚强腎气,一面又用咸味的药物来排泻水邪,腎气坚而水邪去,这便是对腎水最大的补益。

# (三) 五行生克通例

从上面所举"藏气法时論"的示范来看,一病而輕重于四时昼夜,好象最是不通,其实在监证时是最受用的,关键在于要把范例中所談的春夏秋冬、白日昼夜等,化为五行生克的通例,监证时便受用了。例如示范中所談的春、甲乙、平旦、酸等,都是代表木。夏、丙丁、日中、苦等,都是代表火。长夏、戊己、日昳、甘等,都是代表土,秋、庚辛、下晡、辛等,都是代表仓。冬、壬癸、夜半、咸等,都是代表水。木、火、土、仓、水,又代表着肝、心、脾、肺、腎五藏,五臟又包括着胆、膀胱、大腸、胃、小腸等府,把这些都变成为五行通例,借以說明五藏的相互关系,则受用于监証而有余,如把它看做为实际的四时昼夜,当然不通之至了。素問至眞要大論說:

"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可以言盈虚病生之緒也。"

六化、五味、五色、五藏,亦为五行之通例而已,借此通例以分辨疾病的盈虚(即虚实),就是辨証的唯一本領。大論义. 說:

"以名命气,以气命处,而言其病。"

即是說以五行之名而命于六气,則气化于人身各有处所,

即三阴三阳等,而病的变化遂从此而有管。兹以五行为主,列一通例表如下:

五行生克通例示意表

<u></u>	行	木 '	火	±.	金	水
六	气	风	热、火、	湿	燥	寒
五	季	春	夏	长夏	秋	冬
+	于	甲乙	丙丁	戊已	庚辛	王癸
<u>+</u> -	支	寅卯	巳午	辰戌丑未	中酉	亥子
Ħž	<u> </u>	<b>、丁壬</b>	戊癸	甲己	乙庚	丙辛
六上	技	巳亥	子午、寅申	丑未	<b>卯</b> 酉 、	<b></b>
五	时	<b>平</b> 且	日中	·日昳	下晴	夜华
£	味	'_酸、	苦	·Ħ-	辛	咸
Ŧī.	藏	肝	₽.	脾	肺	腎
六	府	胆	三焦、小腸	買	大腸	膀胱
+:	一經	足少阳、足 厥阴	手少阴、手 太阳、手厥 阴、手少阳	足阳明、足 太阴	手太阴、手 阳明	足太阳、足 少阴
我师	<b>近生</b>	火、热、相火	土、湿	金、燥、	水、寒	木、风
生:	发者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土、湿	金、燥
我原	<b></b>	土、湿	金、燥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克狠	猪	金、燥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土、湿

不仅此也,他如五方、五色、五臭等等,无一不可以这样联系起来,成为通例,以名气,以命处,以言病。既将这通例了然

于胸中,并辨其我生、生我、我克、克我的关系,疾病的变化,于此了然,治疗的方法,亦可由此而定,正如藏气法时論所說:

"夫邪气之客于身也,以胜相加,至其所生而愈,至其所不 胜而甚,至其所生而持,自得其位而起。必先定五藏之际,乃 可言問甚之时,死生之期也。"

所謂"以胜相加",就是包括五运六气太过不及、相互克制、相互乘侮等关系。如燥金伤木、寒水凌心、风木乘脾、火热灼肺、湿土侵腎等都是。我所生的(即相生)叫做"所生",我不胜而被克的叫做"所不胜",生我者也叫做"所生",本气自旺,叫做"自得其位"。总之,疾病好坏演变的基本規律是:虚病而逢着生我者,或遇本气旺时,均主吉;如遇克我者即主凶。实証而遇着克我者,或本气衰时,均主吉;如遇着生我者即主凶。

例如今年为己亥年,从五运来說,已为阴土,即今年的中运为土运不及。从六气来說,亥年为厥阴风木司天,少阳相火在泉,上半年是风木之气主事,下半年是相火之气主事。上半年湿土之气最衰,肝木之气最盛,患脾虚肝亢的,应着重扶火气以生土,抑肝木以固脾,扶火当补心,抑肝須益肺,以火能生土,金能克木也。如在下半年,风木之气已不主事,在泉的相火,大有益于脾土,惟不能使火太旺,而有妨于抑肝。

从客主加贴来說, 今年春分以前的初气, 客气是阳明燥金,主气是厥阴风木,客气之金能克主气之木,惟"客胜为从", 尚不为大害,不过肝病在春分节以前, 仍是受金克制着的,如系肝虚,还是应該补水抑金以扶土,如果肺气弱, 还当培土以生金,以本年土气不足也。如系肝实, 虽有燥金之克,亦应当

鸡肝,以其有司天之气助之也。

小滿节以前的二气,客气是太阳寒水,主气是少阴君火, 虽客气之水,能克主气之火,仍須加意扶火以补土,因风木 司天之气仍在,如果是脾虚病,便难于应付风木和寒水两气 了。

大暑以前的三气,客气是厥阴风木,主气是少阳相火,木 能生火,火能生土,对于火土两虚的病很好,惟不大利于肝实 証,木火刑金,于肺病尤为有害。

秋分以前的四气,客气为少阴君火,主气为太阴湿土,火来生上,利丁脾虚,而不利于脾实。如肝实邪盛,便当泻火,于肺虚亦有益,因土能生金也,惟須防止火气亢盛,因四气以后已属于在泉相火之气所主也。

小雪以前的五气,客气为太阴湿土,主气为阳明燥金,如肺气虚损,于病大有好处,脾土虚弱的,亦可以得到客气湿土的帮助。即或肝实邪盛,亦无妨碍,以土生金,金能制木故也,但亦須留意相火之偏亢。.

大寒以前的六气,客气为少阳相火,主气为太阳寒水,主气之水胜制客气之火为逆,如三焦气虚, 胆火衰怯的,最是失利,应着重补元阳以化寒水,火气既败,于脾土衰弱的亦大不相宜。

其他可以准此类推。这說明掌握运气的基本精神,仍在于胜衰生克之所在,胜者抑之,衰者扶之,生者助之,克者平之。六元正紀大論云:"安其运气,无使受邪;折其郁气(10),餐其化源,以寒热輕重,多少其制,"也就是这样一个道理。

# 七、結 語

五运六气的基本要义,已略如上述,我們究竟应該怎样对 特这个問題呢?自古迄今,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我的意見 是:古人对自然界气候变化的臥融,提出了这样一个規律,使 我們易于辨識,也就是借天地五运六气之理,辨人身五藏六府 之疾,其盛衰休咎同,其生克制化同,便从而合一以施用,监証 以施治。但更重要的是:要从不同的时間空間,以及不同的地 方环境,辨証的运用,不可能一成不变地用以說明一切,甚至 代替一切,如果这样做,都是錯誤的,所以尽管素問几篇大論 里闡述运气綦詳,然亦一再諄諄告訴我們,不能机械地运用运 气,如六元正紀大論說:

"四时之气,至有早晏,高下左右,其候何如? 岐伯曰:行有腹迹,至有迟速,……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必謹察之。"

# 五常政大論說:

"地有高下,气有湿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

# 至眞要大論說:

"胜复之动,时有常乎?气有必乎? 岐伯曰:时有常位,而 气无必也。"

这都說明因时因地的不同,而气候迥殊,何會据以一概而 論呢?明代汪省之、張景岳两人,都于运气有較深的研究,但 他們都不机械地迷信运气,我很同意这种看法。因此,謹将 汪、張两先生的意見,节录如下,以殿吾文。

# 汪省之說:

"运气一书,古人启其端,□□□插之士,岂可徒泥其法,而不求其法外之遗耶。如冬有非时之温,夏有非时之寒,春有非时之燥,秋有非时之热,此四时不正之气,亦能病人也。……又况百里之內,晴雨不同;千里之邦,寒暖各异,此方土之候,各有不齐,所生之病,多随土著,烏可皆以运气相比例哉!务须随机达变,因时融宜,庶得古人未发之旨,而能尽其不言之妙也。奈何程德斋、馬宗素[11]等,妄謂某人生于某日,病于某經,用某药,某日当汗瘥,某日当危殆,悖乱經旨,愚惑医流,莫此为甚。后人因視經为繁文,置之而弗用者有也。又有讀其书、玩其理,茫然无入首处,遂乃弃去而莫之省者有也。是以世医罕有能解其意者焉。"——运气易竞序

# 張景岳說:

"藏运气者,当知天道有是理,不当曰理必如是也。…… 自佘有知以来,常以五六之义,逐气推测,则彼此盈虚,十应七八,即有少不相符者,正属井蛙之見,而見有未至耳,岂天道果不足凭耶!今有味者,初不知常变之道,盛衰之理,孰者为方,孰者为圃,孰者为相胜反旺,主客承制之位,故每凿执經文,以害經意,徒欲以有限之年辰,概无穷之天道,隐徼幽显,誠非易見;管測求全,陋亦甚矣。此外复有不明气化,如馬宗素之流者,假仲景之名,而为伤寒给法等书,用运气之更迁,拟主病之方治,拘滞不通,誠然醪矣。然又有一等偏执己見,不信运气者,每謂运气之学,何益于医?且云疾病相加,岂可依运气以施治乎!非切要也。余喻之曰:若所云者,似真运气之不必求,

而运气之道, 岂易言哉! 凡岁气之流行, 即安危之关系, 或疫 气逼行,而一方皆病风温;或清寒伤藏,則一时皆犯泻利。或 痘疹盛行,而多凶多吉,期各不同;或疔毒逼生,而是阳是阴, 每从其类。或气急咳嗽,一乡丼兴;或筋骨疼痛,人皆道苦。 或时下多有中风;或前此盛行痰火。諸如此者,以众人而思同 病,謂非运气之使然敏。 观东垣于元时太和二年,制普济消毒 飲以救时行疫癘,所活甚众,非此而何? 第运气之显而明者, 时或盛行,犹为易見;至其精微,則人多阴受,而識者为誰。夫 人殊禀赋,令易寒暄,利害不侔,气交使然。故凡以太阳之人, 而遇流行之气;以太阴之人(12),而逢赫曦之紀。强者有制,弱。 者遇扶,气得其平,何病之有?或以强阳遇火,则炎烈生矣;阴 寒遇水,则冰霜及矣。天有天符,岁有岁会,人得无人和乎?能 先覚預防者上智也,能因几辨理者明医也。既不能知,而且云 烏有者下愚也。然則运气之要与不要,固不必辨,独慨夫知运 气者之难其人耳。由此言之,则凿挟者本非智士,而不渝者又 岂良材。二者病則一般,彼达人之見,自所不然。故善察运气 者,必当順天以察运,因变以求气。如杜預(18)之言曆,日治曆 者,当順天以求合,非为合以驗天。知乎此,則可以言曆矣。而 运气之道亦然。既得其义,则胜复盛衰,理可窥也。随其机而 应其用,其有不合于道者,未之有也。戴人曰(14)'病如不是当 年气,看与何年运气同;便向某年求活法,方知都在至真中。' 此喜虽未尽善, 其亦庶几乎得运气之意矣。"——类怒: 运气 类十注

- (1) 林亿新校正云:"詳案問第七卷亡已久矣。……仍观天元紀大論, 五运行論,六微旨論,气交变論,五常政論,六元正紀論,至眞要論 七篇,居今素問四卷,篇卷浩大,不与素問前后篇卷等。又且所載 之事,与案問余篇略不相通,锡疑此七篇,乃阴阳大論之文,王氏取 以补所亡之卷,犹周官亡冬官,以考工配补之之类也。又按汉强仲 景伤寒論序云,讓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难經,阴阳大論,是素問与阴 阳大論,两书甚明,乃王氏并阴阳大論于紊問中也。"(見黄帝內經 素問王冰序林注)
- (2) 見罗振玉殷虚书契前編三,三〇,六。
- [3] 見刘翳鉄云藏龟二四八,一。
- 〔4〕 見罗振玉殷虚书契前編三,一七,二。
- (5) 刻即时刻。古时无鈡表,用銅壶貯水,等一小孔,使水自然滴漏,經一昼夜,則一壺之水漏尽,壶面平均刻作百格,視壶水低至第几格,即知时間为第几刻。既刻百格,即是分一昼夜为百刻。每刻复分作十分,計时間的刻分,实由此起,腿广州保存有古銅壶,乃秦汉間南粤王赵佗故物,制作絕巧,非但漏水配刻,漏至某时,即有一鋦牌浮出,上刻子丑等时辰名,不稍紊乱。今通行分一昼夜为二十四小时,一小时为六十分,又以十五分为一刻,则一昼夜仅九十六刻,是刻分之名虽同,其实则异,刻則古时较短而今时较长,分則古时较长而今时较短。水漏之刻,起自寅初,相当上午三点势,与今之計时起自夜半者不同,寅时初初刻,实为零刻,亦即上午三点零分。如欲化古之刻分为今之时分,可将古刻分乘以三十六,除以二十五,复除以六十,最后所得的商加以三,即为今之绅点数,若有余数,即为今之分数。
- [6] 陆筦泉,名儋辰,清乾道間海陵海安人,著有运气辯二卷,载海陵丛

刻中。

- 〔7〕間,證去声,即間隔于司天和在泉之中的意思。司天有左右間气, 在泉亦有左右間气,共四步,故簡称为四間气。
- (8) 南北政: 陆筦泉云: "运气篇中,南北政乃要领也。注家皆謂甲己 岁为南政,面南; 众岁为北政,面北, 其設出于托名張南阳之伤寒鈐 法,自王太仆(即王冰)以来,竟无有异識者。馬元台更謂南政皆行 土运,北政皆行泉运,惟北政辰戌,不行太阴泉运,以臣不敢行君之 令,故行金运,用土之子,說又变本而加厉焉(任意創設,更显与經 文所載上中下三化相悖)。張景岳曰:南北政之义, 說者皆以甲己 属土,为五行之尊,故韵南政,似属牵强,因証以甲已为符头之說, 仍是申明尊土,使土运果尊,如己卯己酉,运生天气,安得云以下生 上,为小逆乎? 即以五方之政言之,北政为静,南政为明,中央政为 君亲治仅十二年,臣代治乃四十八年,有是政体乎? 謂南政南面行 令,北政北面受令,是北政又总属南政矣, 世别有所受乎! ……若張 隐菴以戊癸为南政,余为北政,虽变成局,宪未离宗。至張仲岩分 甲子等阳年为南政,乙丑等阴年为北政,单月为南政,双月为北政, 奇日为南政,偶日为北政,阳时为南政,阴时为北政,信口清溜,不 直一噱。他如胡尔通就地之方位分南北,以面南而位北者为南政, 面北面位南者为北政, 于經文井未融貫, 輒引孔圣知我罪我之言, 斯又适形其妄誕耳! ……所謂南北, 即岁阴在光道左行, 人面南面 北,于所見命其位之南北。……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結营于日 光之所移,而待其至,即紀岁紀步之位悉定,由岐伯之言釋之,已隐 ,分出岁政之南北矣。"陆氏之**說,較他說都胜,于內經本义亦很合**。 、适,因此,我便从陆氏的解散。
- 〔9〕昏:与暋字通,强也。
- (10) 折其郁气,资其化源: 郁气,即被克而郁結不散之气,如水胜则火郁,火胜则金郁等是。要折散被郁的气,必须制其胜气,如水得制则火郁解;大得制则金郁解也。化源者,生化之源也,如木能生火,火失养则当资木;金能生水,水失养则当资金,皆从其母气以资养

之也。故張景岳云:"折其郁气,写有余也,資其化源,补不足也。"

- (11) 程德斋:元泰定間人,托名張南阳作"伤寒给法"一书,以病日为司天,以人命求病原,計日傳經,归号主治,穆妄实多,至履、万全、徐春圃等对本书都有批評。馬宗素,据医学源流引历代名医图为金人,是刘完素的学生,著有伤寒医鉴一书,多宗守真之学,以伤寒为热病,亦颇有見地。惟徐春圃古今医統云:"伤寒给法,馬宗素、程德斋撰,按日时受病为治法,与仲景不同。"即馬宗素似會先程德斋而为伤寒给法,汪氏所指斥的亦系指"给法"而言,非"医鉴"也。
- (12) 太阳之人,太阴之人:太阳,即指阳气盛者;太阴,犹言阴气盛者, 与三阴三阳的太阳太阴,大不相同。
- (13) 杜頂: 晋杜陵人,字元凱,身不能武而善用兵,功成之后,耽思經籍,酷嗜左傳,著有春秋左氏經傳集解,及春秋长历两书,后一书即其談历法者。
- 〔14〕 戴人,即儋門事亲作者張子和。